

2023 年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 整体支出预算重点绩效评价

部门单位：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

委托单位：乌鲁木齐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中国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主 评 人：牛嘉



2024 年 7 月

摘要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的基本情况

1.部门概况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以下简称科协）是全额拨款行政单位，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本级内设 3 个科室，分别是党政办、普及部、组织联络与学会部。根据职责，纳入科协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有 3 个机构，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本级及下属 2 家事业单位，分别是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本级），乌鲁木齐市科普服务中心（乌鲁木齐市科技咨询服务中心）和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馆。

2.部门职能

根据《乌鲁木齐市机构改革实施方案》（乌党发〔2019〕1 号），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乌鲁木齐市有关科普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科协系统科普工作的目标、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充分发挥科学技术普及主力军的作用，动员社会各方面的力量，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推广先进技术，传播科学思想和科学方法，捍卫科学尊严，提高全民科学素质。完成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3.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科协实有在职人数 42 人，其中：行政人员

编制 16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人员编制 0 人，事业单位人员编制 26 人。

（二）部门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部门年度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科协据实编制了人员经费，按定额编制了公用经费，按历年发生数编制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30.50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1500.9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18.05 万元，占比 54.50%；公用经费 121.98 万元，占比 8.13%；项目经费 560.94 万元，占比 37.37%）

（1）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30.46 万元，因实编薪资调整及社保每年调增基数等原因调整 109.57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940.0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以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合计 818.05 万元，公用支出以及办公设备购置合计 121.98 万元）。

（2）项目支出

年初预算数为 700.04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560.94 万元。

2.部门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调整后预算数为 1500.97 万元，实际支出为 1485.6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98%，资金来源于市本级财政。

（1）基本支出

调整后预算数 940.03 万元，实际支出为 929.4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87%。

表 1 2023 年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公用支出	114.79	3.61	118.40	107.80	91.05%
办公费	37.26	3.61	40.87	40.53	99.17%
印刷费	5.40	0.00	5.40	1.47	27.22%
咨询费	1.00	0.00	1.00	0.00	0.00%
手续费	0.40	0.00	0.40	0.20	50.00%
水费	0.67	0.00	0.67	0.67	100.00%
电费	0.50	0.00	0.50	0.50	100.00%
邮电费	1.70	1.01	2.71	2.71	100.00%
取暖费	17.17	0.13	17.30	17.30	100.00%
差旅费	7.80	0.00	7.80	4.58	58.72%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1.92	1.92	100%
维修(护)费	0.50	0.81	1.31	1.31	100.00%
培训费	2.62	-1.57	1.05	0.04	3.81%
劳务费	5.30	0.00	5.30	4.88	92.08%
委托业务费	2.50	-1.67	0.83	0.83	100.00%
工会经费	8.18	0.52	8.70	8.70	100.00%
福利费	11.27	0.00	11.27	10.43	92.5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94	0.00	8.94	7.38	82.5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8	0.77	4.35	4.35	100.00%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58	3.58	3.58	100.00%
人员经费	693.32	91.70	785.02	785.02	100.00%
工资福利支出	693.32	91.70	785.02	785.02	10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2.35	10.68	33.03	33.03	100.00%
退休费	22.35	10.68	33.03	33.03	100.00%
合计	830.46	109.57	940.03	929.43	98.87%

（2）项目支出

调整后预算数为 560.94 万元，2023 年实际支出为 556.2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16%。

表 2 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万元）

项目	年初 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综合统计数据	700.04	-139.10	560.94	556.25	99.16%
2023 年“基层科普行动”计划	24.00	8.00	32.00	32.00	100.00 %
老科技工作经费	10.00	-0.19	9.81	9.81	100.00 %
科普经费	238.82	-115.70	123.12	122.47	99.47%
访惠聚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	4.25	0.00	4.25	4.25	100.00 %
2023 年全国科技馆免费开放补助 资金	225.00	-23.76	201.24	201.24	100.00 %
2023 年第二批科技馆免费开放补 助资金	0.00	15.90	15.90	15.90	100.00 %
物业管理费	66.76	-28.86	37.90	37.90	100.00 %
场馆运行	125.51	-33.04	92.47	92.47	100.00 %
保安服务费	5.70	-5.70	0.00	0.00	\
22 年推进企业科协组织建设项目	0.00	4.00	4.00	0.00	0.00%
科普大篷车车载展品配套资金	0.00	37.00	37.00	37.00	100.00 %
专项拨款（中国电子学会）	0.00	3.25	3.25	3.21	98.77%

（三）部门整体工作目标

乌鲁木齐市科协根据《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章程》、《中国科学技术协会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 年）》等，乌鲁木齐市科协战略发展目标为：

1、推动科普服务高质量发展

- 2、服务科技经济深度融合发展
- 3、推进学会创新发展
- 4、服务党和政府科学决策
- 5、全面深化科协系统改革
- 6、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2.部门中长期规划

到 2025 年，乌鲁木齐市科协作为党和政府联系科技工作者的桥梁纽带作用进一步凸显，联系服务科技工作者的广度深度进一步拓展，服务科技经济融合成效显著，全民科学素质有效提升，服务党和政府科学决策能力进一步提高，科协系统深化改革取得实质进展。

3.部门年度工作目标

（1）以主题教育为契机，不断强化理论武装。

（2）发挥科普工作优势和资源优势，推动实施全民科学素质工作。

（3）切实发挥桥梁纽带作用，提升对科技工作者服务能力。

二、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 81.14 分，绩效评级为“良”。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 3。

表 3 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指标类型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投入管理	65	47.28	72.74%
履职效能	30	29.69	98.97%
效益	2	1.17	58.5%
满意度	3	3	100%
合计	100	81.14	81.14%

（二）绩效分析

1.创建科普教育基地，预期指标 ≥ 5 个。全年完成创建科普教育基地 10 个。2.新成立企业科协，预期指标 ≥ 10 家。全年完成新成立企业科协 13 家。3.科普活动进乡村、社区、学校等开展活动次数，预期指标 ≥ 5 次。全年完成科普活动进乡村、社区、学校等开展活动次数 5 次。但市科协仍然存在以下两个方面问题。一是绩效自评及监督等环节下发至财务，由财务主要负责绩效相关工作，业务部门权责不明晰。二是预算编制合理性、前瞻性的问题。预算编制合理性相对不足，主要表现在预算调整数较大，年度目标与长期规划衔接的紧密程度需要增强。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履职效能显著

市科协基于 2023 年工作计划，在“创建科普教育基地”“三进科普活动”“更新科普系列图书”“举办全国科普日‘科普日’活

动”“科技馆年参观人数”等重点工作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方面表现良好。其中数量指标反映了绩效目标的完成度高且产出丰富；质量指标反映了活动开展的高品质和精益求精；时效指标反映了活动按时完成；成本指标反映了活动开展的成本控制得当，效益显著。综上能够体现市科协具备全面的能力和素质，包括高效的执行能力、良好的时间管理能力、精细的质量控制能力、合理的成本控制能力。

2.科普活动满意度高

受访者对市科协科普活动的满意度高达 96.12%，这一数据直接彰显了参与者对活动质量的广泛认可。高满意度首先体现了科普活动在内容设计上的丰富性与吸引力。其次，它表明活动在策划与执行阶段深入考量了公众的需求与期望，确保了活动的针对性和时效性。再者，高满意度还反映了科普活动在提升公众科学素养、传播科学知识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最后，高满意度进一步证明了这些活动在社会上拥有较大的影响力和广泛的号召力，能够激发公众对科学的热情与关注。综上所述，市科协科普活动不仅内容丰富、吸引力强，而且反馈积极、成效显著，为其他相关科普项目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借鉴。

（二）存在的问题

1. 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

市科协在设计绩效目标时，对于指标的设置较为笼统。如科普经费项目质量指标只设置了一个三级指标且没有设置与绩效

目标对应的质量指标，不能充分反映绩效目标的完成质量。

2. 合同管理不严格

市科协在业务合同执行过程中，存在部分合同缺少甲方签字、公章和签订日期，缺失合同要素等情况。

3. 人事制度未建立

人事制度方面需要建立一套包含培训制度、绩效考核制度、岗位职责等内容的人事管理制度，市科协未建立以上相关制度。

4. 预算公开相关问题

根据投入管理指标并结合乌鲁木齐市本级 2023 年度部门（单位）预算公开检查打分情况，市科协汇总、本级及下属单位 2023 年预算公开共存在 21 处问题。

（三）相关建议

1. 绩效目标设置需要更符合项目实际

市科协后期需要加强绩效目标的培训工作。在设置绩效目标时需要考虑到数据的可获取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对于一些非绩效相关的指标设置需要进行甄别和替换。在项目执行过程中需要留心观察项目的具体情况和当下对该项目的新要求，设置有针对性的指标。

2. 加强合同的过程性管理

市科协在后期需要对合同的管理建立一套全流程的管理规范要求，需要贯穿开始实施—项目落地—后期跟踪。对于一些时间长、要求多的项目合同，需要安排专人进行复核。在合同管理

方面可以设置时间流程管理台账，在合理的时间安排人员对合同的执行进行监督。此外还需要按照每年项目的新要求进行适当修改管理流程。

3.建立并完善人事制度

市科协后期需要加强完善各项人事管理制度，建议围绕培训、考核、激励三个范围制定并完善人事管理制度。在制定相关制度前建议市科协对下属单位进行调查并结合乌鲁木齐市其他单位人事制度设置情况，再根据本单位情况设置具有科协特色的考核管理制度。

4.加强预算公开填报培训

市科协需要对乌鲁木齐市本级 2023 年度部门（单位）预算公开检查打分情况中反映的问题进行仔细梳理，结合单位实际情况找出具体原因，并定期开展预算、绩效、决算等培训工作，加强人员培训，定期对人员进行考核，发现问题，及时与乌鲁木齐市财政局相关科室沟通协调。

目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14
(一) 部门概况	14
(二) 部门管理制度	14
(三) 部门预算和执行情况	15
二、部门绩效目标	26
(一) 部门战略目标	26
(二) 部门中长期规划	26
(三) 部门职能、职责	28
(四) 部门工作计划及重点项目	31
(五)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33
三、评价工作情况	34
(一) 评价目的	34
(二)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依据、评价思路	34
(三) 评价实施过程	40
四、指标体系	41
(一) 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41
(二) 评价等级	42
五、评价结论	42
(一) 评价结论	42

(二) 主要绩效	42
六、绩效分析	43
(一) 投入管理类指标	43
(二) 产出类指标	58
(三) 效益指标	62
(四) 满意度指标	62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63
八、相关建议	65
附件	67
(一) 综合评分表	67
(二) 调查问卷	83
(三) 预决算公开截图	85
(四) “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合同履行情况	86
(五)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1-2022 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 及标准	94
(六) 部门预算的批复	97
(七) 图书质量合格验收单	100
(八) 创建科普教育基地公示清单	101
(九) 三进科普活动佐证材料 (部分)	102
(十) 开展科普讲座记录	105

(十一) 专家评审打分表	107
--------------------	-----

前 言

为贯彻落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完善部门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9〕13号）、《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系列文件的要求，中国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以第三方社会评价机构的身份，受乌鲁木齐市财政局委托，对2023年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项目展开全方位的绩效评价。

我司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乌鲁木齐市绩效评价规范，评价工作组运用经专家评审通过后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以数据采集、实地调查、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式获得的基础数据为依据，通过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全方面的评价，及时总结专项实施的经验做法，指出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进建议，从而进一步完善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单位基本情况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以下简称科协）是全额拨款行政单位，根据《乌鲁木齐市机构改革实施方案》（乌党发〔2019〕1号），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乌鲁木齐市有关科普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科协系统科普工作的目标、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充分发挥科学技术普及主力军的作用，动员社会各方面的力量，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推广先进技术，传播科学思想和科学方法，捍卫科学尊严，提高全民科学素质。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本级内设3个科室，分别是党政办、普及部、组织联络与学会部。根据职责，纳入科协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有3个机构，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本级及下属2家事业单位，分别是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本级），乌鲁木齐市科普服务中心（乌鲁木齐市科技咨询服务中心）和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馆。

截至2023年底，科协实有在职人数42人，其中：行政人员编制16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人员编制0人，事业单位人员编制26人。

（二）部门管理制度

针对行政管理工作，科协形成了《会议制度》《学习制度》《培训制度》《保密制度》《考勤制度》《结对带教制度》《档

案管理制度》《公务接待有关规定》《公务活动差旅费报销暂行办法》《车辆租借规定》等有关制度，着重对内部档案管理、网站管理、公务接待、差旅报销等行政管理活动进一步规范。

针对内控管理工作，形成了《内部控制框架》《内部控制方法》《内部控制机制》《预算管理》《收入管理》《支出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合同管理》等制度，对固定资产管理、资金审批、印章使用、合同管理、政府采购等方面做了明确要求、规范及审批流程。

（三）部门预算和执行情况

1.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

2023 年，科协据实编制了人员经费，按定额编制了公用经费，按历年发生数编制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30.50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1500.9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18.05 万元，占比 54.50%；公用经费 121.98 万元，占比 8.13%；项目经费 560.94 万元，占比 37.37%），实际支出为 1485.6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98%，资金来源于市本级财政。其中：

（1）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30.46 万元，因实编薪资调整及社保每年调增基数等原因调整 109.57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940.0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以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合计 818.05 万元，公用支出以及办公设备购置合计 121.98 万元），实际支出为 929.4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87%。基本支出情况见下表：

表 1-1 2023 年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公用支出	114.79	3.61	118.40	107.80	91.05%
办公费	37.26	3.61	40.87	40.53	99.17%
印刷费	5.40	0.00	5.40	1.47	27.22%
咨询费	1.00	0.00	1.00	0.00	0.00%
手续费	0.40	0.00	0.40	0.20	50.00%
水费	0.67	0.00	0.67	0.67	100.00%
电费	0.50	0.00	0.50	0.50	100.00%
邮电费	1.70	1.01	2.71	2.71	100.00%
取暖费	17.17	0.13	17.30	17.30	100.00%
差旅费	7.80	0.00	7.80	4.58	58.72%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1.92	1.92	100%
维修(护)费	0.50	0.81	1.31	1.31	100.00%
培训费	2.62	-1.57	1.05	0.04	3.81%
劳务费	5.30	0.00	5.30	4.88	92.08%
委托业务费	2.50	-1.67	0.83	0.83	100.00%
工会经费	8.18	0.52	8.70	8.70	100.00%
福利费	11.27	0.00	11.27	10.43	92.5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94	0.00	8.94	7.38	82.5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8	0.77	4.35	4.35	100.00%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58	3.58	3.58	100.00%
人员经费	693.32	91.70	785.02	785.02	100.00%
工资福利支出	693.32	91.70	785.02	785.02	10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2.35	10.68	33.03	33.03	100.00%
退休费	22.35	10.68	33.03	33.03	100.00%
合计	830.46	109.57	940.03	929.43	98.87%

（2）项目支出

年初预算数为 700.04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560.94 万元，调整原因为部分项目预算减重调减，另有年中追加项目，合计导致调整预算数减少。2023 年实际支出为 556.2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16%。

项目支出调整及预算执行情况如下表：

表 1-2 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万元）

项目	年初 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 预算数	执行 数	执行率
综合统计数据	700.04	-139.10	560.94	556.2 5	99.16%
2023 年“基层科普行动”计划	24.00	8.00	32.00	32.00	100.00%
老科技工作经费	10.00	-0.19	9.81	9.81	100.00%
科普经费	238.82	-115.70	123.12	122.4 7	99.47%
访惠聚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	4.25	0.00	4.25	4.25	100.00%
2023 年全国科技馆免费开放补助 资金	225.00	-23.76	201.24	201.2 4	100.00%
2023 年第二批科技馆免费开放补 助资金	0.00	15.90	15.90	15.90	100.00%
物业管理费	66.76	-28.86	37.90	37.90	100.00%
场馆运行	125.51	-33.04	92.47	92.47	100.00%
保安服务费	5.70	-5.70	0.00	0.00	\
22 年推进企业科协组织建设项目	0.00	4.00	4.00	0.00	0.00%
科普大篷车车载展品配套资金	0.00	37.00	37.00	37.00	100.00%
专项拨款（中国电子学会）	0.00	3.25	3.25	3.21	98.77%

2.2021—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

（1）2021 年，科协据实编制了人员经费，按定额编制了公用经费，按历年发生数编制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058.84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1562.6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51.12 万元，占比 48.07%；公用经费 106.99 万元，占比 6.85%；项目经费 704.57 万元，占比 45.09%），实际支出为 1546.0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94%，资金来源于市本级财政。其中：

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12.34 万元，因实编薪资调整及社保每年调增基础等原因调增 145.77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858.1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以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合计 751.13

万元，公用支出为 106.98 万元），实际支出为 841.4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06%。

表 1-3 基本支出情况见下表

项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公用支出	116.36	-9.38	106.98	95.36	89.14%
办公费	37.93	-13.17	24.76	20.55	83.00%
咨询费	0	0.06	0.06	0.06	100.00%
手续费	1.02	-0.38	0.64	0.64	100.00%
水费	1.91	0.39	2.3	2.3	100.00%
电费	6.2	-0.97	5.23	5.23	100.00%
邮电费	3.1	0.68	3.78	3.78	100.00%
取暖费	17.17	0	17.17	17.17	100.00%
差旅费	7.35	0	7.35	2.42	32.93%
维修(护)费	3.1	0.84	3.94	3.94	100.00%
培训费	3.75	-2.77	0.98	0.98	100.00%
劳务费	6.5	-2.17	4.33	4.33	100.00%
委托业务费	1	2.31	3.31	3.31	100.00%
工会经费	6.8	0	6.8	6.8	100.00%
福利费	8.14	5.55	13.69	13.69	10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94	0	8.94	7.75	86.69%
其他交通费用	0	0.25	0.25	0.25	10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5	0	3.45	2.16	62.61%
人员经费	585.65	133.33	718.98	713.96	99.30%
工资福利支出	585.65	133.33	718.98	713.96	99.3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33	21.82	32.15	32.15	100.00%
生活补助	1.42	0.62	2.04	2.04	100.00%
奖励金	0	1.5	1.5	1.50	100.00%
抚恤金	0	21.2	21.2	21.2	100.00%
退休费	8.91	-1.5	7.41	7.41	100.00%
合计	712.34	145.77	858.11	841.47	98.06%

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46.50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704.57 万元，因年中追加项目导致调整后预算数增加，实际支出为 704.5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项目支出调整及预算执行情况如下表：

表 1-4 2021 年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综合统计数据	346.5	358.07	704.57	704.57	100.00%
访惠聚工作队经费 2021	0	13.03	13.03	13.03	100.00%
访惠聚工作队经费 2020	0	3.84	3.84	3.84	100.00%
科普经费	171	-82.23	88.77	88.77	100.00%
基层科普行动计划	0	20.00	20	20	100.00%
老科协经费	10	-1.50	8.5	8.5	100.00%
中央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	0	401.73	401.73	401.73	100.00%
场馆运行经费项目	94	-18.30	75.70	75.70	100.00%
展品更新拓展费项目	5	2.50	7.50	7.50	100.00%
物业管理费项目	66.5	0.00	66.50	66.50	100.00%
科普大篷车展品更新费	0	16.00	16	16	100.00%
科普咨询	0	3.00	3	3	100.00%

（2）2022 年，科协据实编制了人员经费，按定额编制了公用经费，按历年发生数编制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068.78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1454.8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42.82 万元，占比 57.93%；公用经费 112.04 万元，占比 7.70%；项目经费 500.00 万元，占比 34.37%），实际支出为 1427.1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10%，资金来源于市本级财政。其中：

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65.08 万元，因实编薪资调整及社保每年调增基础等原因调整 189.78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954.8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以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合计 842.82

万元，公用支出以及办公设备购置合计 112.04 万元），实际支出为 935.0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7.93%。基本支出情况见下表：

表 1-5 2022 年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公用支出	117.68	-6.16	111.52	91.71	82.24%
办公费	33.27	-1.47	31.8	27.29	85.82%
印刷费	1.4	0	1.4	1.4	100.00%
咨询费	1	0	1	0	0.00%
手续费	0.68	-0.09	0.59	0.59	100.00%
水费	0.67	0	0.67	0.67	100.00%
电费	6.2	0	6.2	6.2	100.00%
邮电费	1.6	0	1.6	1.6	100.00%
取暖费	17.17	0	17.17	17.17	100.00%
差旅费	7.61	0	7.61	0	0.00%
物业管理费(该项目年初按项目编制预算,决算系统中调整至一般公用支出-物业管理费)	0	0	0	1.5	\
维修(护)费	4.6	-0.82	3.78	3.78	100.00%
培训费	4	0	4	0	0.00%
劳务费	6.1	-0.5	5.6	5.6	100.00%
委托业务费	7	-4.03	2.97	2.97	100.00%
工会经费	7.21	0	7.21	7.21	100.00%
福利费	6.71	0.75	7.46	7.46	10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94	0	8.94	7.58	84.7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2	0	3.52	0.69	19.60%
办公设备购置	0	0.52	0.52	0.52	100.00%
人员经费	635.99	178.52	814.51	814.51	100.00%
工资福利支出	635.99	178.52	814.51	814.51	10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41	16.9	28.31	28.31	100.00%
生活补助	3.09	-1.67	1.42	1.42	100.00%
退休费	8.32	13.69	22.01	22.01	100.00%
抚恤金	0	4.88	4.88	4.88	100.00%
合计	765.08	189.78	954.86	935.05	97.93%

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03.70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500.00 万元,因年中追加项目导致调整后预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实际支出为 492.12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42%。

项目支出调整及预算执行情况如下表:

表 1-6 2022 年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合计	303.7	196.3	500	492.12	98.42%
访惠聚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	0	6.01	6.01	6.01	100.00%
科普活动项目	140	-109.45	30.55	29.92	97.94%
自治区“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	0	11	11	11	100.00%
老科学技术工作者协会活动经费	10	-2.11	7.89	7.89	100.00%
展品更新拓展费项目	0	52	52	52	100.00%
物业管理费项目	50.2	-16.56	33.64	33.64	100.00%
中央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	0	341.66	341.66	341.66	100.00%
场馆运行经费项目	98.7	-93.7	5	5	100.00%
保安服务费	4.8	-4.8	0	0	#0.00%
22 年推进企业科协组织建设	0	4	4	0	0.00%
项目	0	4	4	0	0.00%
专项拨款	0	3.25	3.25	0	0.00%
科技小院专项劳务费	0	5	5	5	100.00%

3.历年预算及执行情况对比分析

从表 7 和图 1 可知:总体来看,科协近三年的决算金额先下降后增加,其中:2022 年较 2021 年下降 118.87 万元,同比下降.69%,2023 年较 2022 年增加 58.51 万元,同比上升 4.10%。

表 1-7 2021-2023 年科协预算决算对比表(单位:万元)

项目	调整后预算数			决算数		
	2021	2022	2023	2021	2022	2023
一、基本支出	858.11	954.86	940.03	841.47	935.05	929.43
人员经费	751.12	842.82	818.05	746.1	842.82	818.05
公用支出	106.99	112.04	121.98	95.37	92.23	111.38
二、项目支出	704.57	500	560.94	704.57	492.12	556.25

本年支出合计	1562.68	1454.86	1500.97	1546.04	1427.17	1485.68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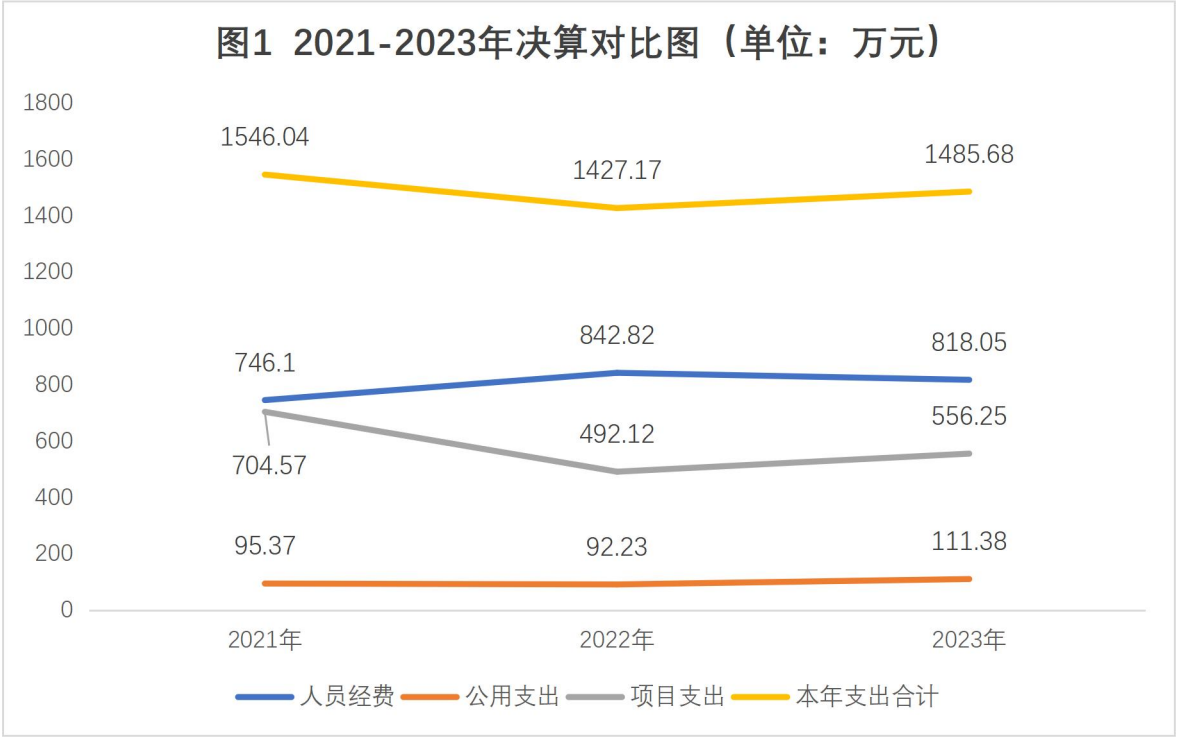


表 1-8 2021-2023 年人员经费支出对比表（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调整后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调整后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调整后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人员经费合计	751.13	746.11	99.33%	842.82	842.82	100.00%	818.05	818.05	100.00%
工资福利支出	718.98	713.96	99.30%	814.51	814.51	100.00%	785.02	785.02	10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15	32.15	100.00%	28.31	28.31	100.00%	33.03	33.03	100.00%

表 1-9 2021-2023 年公用经费支出对比表（单位：万元）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	--------	--------

项目	调整后 预算数	执行 数	项目	调整 后预 算数	执行 数	项目	调整 后预 算数	执行 数
公用支出	106.98	95.36	公用支出	111.5 2	91.71	公用支出	118.4	107.8
办公费	24.76	20.55	办公费	31.8	27.29	办公费	40.87	40.53
咨询费	0.06	0.06	印刷费	1.4	1.4	印刷费	5.4	1.47
手续费	0.64	0.64	咨询费	1	0	咨询费	1	0
水费	2.3	2.3	手续费	0.59	0.59	手续费	0.4	0.2
电费	5.23	5.23	水费	0.67	0.67	水费	0.67	0.67
邮电费	3.78	3.78	电费	6.2	6.2	电费	0.5	0.5
取暖费	17.17	17.17	邮电费	1.6	1.6	邮电费	2.71	2.71
差旅费	7.35	2.42	取暖费	17.17	17.17	取暖费	17.3	17.3
维修(护)费	3.94	3.94	差旅费	7.61	0	差旅费	7.8	4.58
培训费	0.98	0.98	物业管理费	0	1.5	物业管理 费	0	1.92
劳务费	4.33	4.33	维修(护)费	3.78	3.78	维修(护) 费	1.31	1.31
委托业务费	3.31	3.31	培训费	4	0	培训费	1.05	0.04
工会经费	6.8	6.8	劳务费	5.6	5.6	劳务费	5.3	4.88
福利费	13.69	13.69	委托业务费	2.97	2.97	委托业务 费	0.83	0.83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8.94	7.75	工会经费	7.21	7.21	工会经费	8.7	8.7
其他交通费 用	0.25	0.25	福利费	7.46	7.46	福利费	11.27	10.43
其他商品和	3.45	2.16	公务用车运	8.94	7.58	公务用车	8.94	7.38

服务支出			行维护费			运行维护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2	0.6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5	4.35
			办公设备购置	0.52	0.52	办公设备购置	3.58	3.58

表 1-10 2021-2023 年项目经费支出对比表（单位：万元）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项目	调整后 预算数	执行数	项目	调整后 预算数	执行数	项目	调整后 预算数	执行数
综合统计数据	704.57	704.57	综合统计数据	500.00	492.12	综合统计数据	560.94	556.25
访惠聚工作队经费 2021	13.03	13.03	访惠聚为民办实事 工作经费	6.01	6.01	2023 年“基层科普行动”计划	32.00	32.00
访惠聚工作队经费 2020	3.84	3.84	科普活动项目	30.55	29.92	老科技工作经费	9.81	9.81
科普经费	88.77	88.77	自治区“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	11.00	11.00	科普经费	123.12	122.47
基层科普行动计划	20.00	20.00	老科学技术工作者协会活动经费	7.89	7.89	访惠聚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	4.25	4.25
老科协经费	8.50	8.50	展品更新拓展费项	52.00	52.00	2023 年全国科技馆	201.24	201.24

			目			免费开放 补助资金		
中央免费 开放补助 资金项目	401.73	401.73	物业管理 费项目	33.64	33.64	2023 年第 二批科技 馆免费开 放补助资 金	15.90	15.90
场馆运行 经费项目	75.70	75.70	中央免费 开放补助 资金项目	341.66	341.66	物业管理 费	37.90	37.90
展品更新 拓展费项 目	7.50	7.50	场馆运行 经费项目	5.00	5.00	场馆运行	92.47	92.47
物业管理 费项目	66.50	66.50	保安服务 费	0.00	0.00	保安服务 费	0.00	0.00
科普大篷 车展品更 新费	16.00	16.00	22 年推进 企业科协 组织建设 项目	4.00	0.00	22 年推进 企业科协 组织建设 项目	4.00	0.00
科普咨询	3.00	3.00	专项拨款	3.25	0.00	科普大篷 车车载展 品配套资 金	37.00	37.00
			科技小院 专项劳务 费	5.00	5.00	专项拨款 (中国电 子学会)	3.25	3.21

4.“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情况

市科协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总额 8.92 万元,支出决算 7.38 万元,较 2022 年支出数减少 0.21 万元。2021-2023 年市科协“三

公经费”预算支出情况详见下表：

表 1-11 2021-2023 年市科协 “三公经费” 预算支出情况（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2022		2021	
	预算	支出	预算	支出	预算	支出
三公经费	8.92	7.38	8.09	7.58	8.94	7.75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0	0	0	0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92	7.38	8.09	7.58	8.94	7.75
公务接待费	0	0	0	0	0	0

二、部门绩效目标

（一）部门战略目标

乌鲁木齐市科协根据《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章程》、《中国科学技术协会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 年）》等，乌鲁木齐市科协战略发展目标为：

- 1、推动科普服务高质量发展
- 2、服务科技经济深度融合发展
- 3、推进学会创新发展
- 4、服务党和政府科学决策
- 5、全面深化科协系统改革
- 6、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二）部门中长期规划

到 2025 年，乌鲁木齐市科协作为党和政府联系科技工作者的桥梁纽带作用进一步凸显，联系服务科技工作者的广度深度进

一步拓展，服务科技经济融合成效显著，全民科学素质有效提升，服务党和政府科学决策能力进一步提高，科协系统深化改革取得实质进展。

——思想政治引领作用更加突出。到 2025 年，乌鲁木齐市各级科协和学会党的组织实现全覆盖，科技社团党建更加规范，新时代科学家精神更加深入人心，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纵深推进，科技人才宣传举荐激励机制更加健全，引领服务科技工作者能力不断增强。

——服务科技工作者举措更加务实。乌鲁木齐市科协组织联系服务科技工作者的渠道进一步拓宽、覆盖面进一步扩大、组织网络优势进一步彰显，乌鲁木齐市科协系统表彰奖励社会认可度进一步提升，有温度可信赖的学会（协会、研究会）之家、高校科协与企业科协之家、青少年科技之家建设取得显著成效，线上线下融合互动的科技工作者之家服务体系基本建成。

——服务科技经济融合举措更加深入。“科创中国@新疆”建设稳步推进，形成一批科技经济融合发展典型模式，有力支撑重大产业、重点区域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科协组织、企业、科研机构、科技创新协同组织等载体作用，服务高质量发展能力显著提升。

——全民科学素质行动更加有力。全民科学素质协同机制日益完善，青少年、农民、产业工人、老年人、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等重点人群科学素质进一步提高，科普活动品牌与平台影响力不

断扩大，科普服务水平大幅提升，力争到 2025 年乌鲁木齐市公民具备科学素质比例达到 15%。

——服务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更加有效。乌鲁木齐市科协系统服务党和政府科学决策的质量水平和能力显著提升，系统协同、开放合作的科协决策咨询工作体系基本形成，《科技工作者建议》等专报机制畅通，“智汇中国”新疆平台建设进一步完善。

——科协系统深化改革成效更加凸显。乌鲁木齐市科协组织政治建设全面加强，强“三性”、去“四化”成效更加显著，为科技工作者服务的工作机制更加完善，学会治理结构进一步优化，学会改革取得新成效，高水平学会创建有新突破，科协组织体系和联系服务网络更加健全，基层科协组织功能有效发挥。

（三）部门职能、职责

1.部门职责

根据市委、市人民政府印发的《乌鲁木齐市机构改革实施方案》（乌党发〔2019〕1号）文件，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主要职能是：

1）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乌鲁木齐市有关科普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科协系统科普工作的目标、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充分发挥科学技术普及主力军的作用，动员社会各方面的力量，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推广先进技术，传播科学思想和科学方法，捍卫科学尊严，提高全民科学素质。

2）团结和组织全市广大科技工作者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开

展学术交流，活跃学术思想，倡导学术民主，优化学术环境，促进学科发展，推进创新体系建设。

3) 密切联系科技工作者，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反映科技工作者的建议、意见和诉求，维护科技工作者的合法权益。

4) 引导科技工作者在社会事务中发挥作用，组织科技工作者参与科学技术规划、布局、政策、法规的拟订和政治协商、科学决策、民主监督工作，建设高水平科技创新智库。

5) 注重激发青少年科技兴趣，发现培养杰出青年科学家和创新团队，表彰、宣传优秀科技工作者，推荐优秀科技人才；开展科技工作者的继续教育和培训工作。

6) 组织科技工作者开展科技创新，参与科学论证和咨询服务，加快科学技术成果转化应用，助力创新发展。

7) 开展民间国际科技交流与合作；发展与国（境）外科技团体和科技工作者的友好交往，为海外科技人才来乌鲁木齐市创新创业提供服务。

8) 负责指导科普设施、场所的规划、管理；负责指导科普工作队伍建设工作；负责指导有关社会团体工作。

9) 开展捍卫科学尊严和反对愚昧迷信、伪科学、反科学的活动。

10) 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 内设机构职责

1) 党政办。负责机关综合协调、文秘、档案、保密、信访、

财务、综合治理等行政管理工作；负责机关及所属单位的党群、思想政治、组织人事、机构编制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负责办理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的议案、提案；负责机关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市科协全委会、常委会的组织服务工作。

2) 普及部。按照国家、自治区和乌鲁木齐市有关科普工作的方针、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科协系统科普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总结、推广面向社会开展科普工作的经验，并提出加强科普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组织开展群众性、社会性、经常性科普工作；协调开展反邪教活动；指导科普场馆、科普教育基地、科普画廊的规划、管理和科普队伍建设工作；承担科普宣传工作；承担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科协常委会科普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3) 组织联络与学会部。负责综合性重点学术交流的组织协调工作，组织指导有关学会(协会、研究会)围绕全市中心工作和热点、难点问题开展学术研讨活动；组织综合性、多学科的国际、国内民间学术交流活动，组织科技工作者参与决策咨询、政策建议和项目论证；负责向有关组织反映科技工作者的意见、要求和呼声，维护科技工作者的合法权益；组织科技工作者开展调查研究和献计献策活动，为领导决策服务；组织全市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的评选工作；组织开展表彰、奖励科技工作者和举荐人才活动；协调和管理有关学会继续教育工作；指导有关社会团体工作；负责科协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指导区(县)科协、企业科

协、院校科协业务工作；承担市科协常委会学术工作委员会、组织联络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3. 下属单位职责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本级及下属 2 家事业单位，分别是乌鲁木齐市科普服务中心（乌鲁木齐市科技咨询服务中心）和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馆。

1）乌鲁木齐市科普服务中心（乌鲁木齐市科技咨询服务中心）主要职责：一是承担科普宣传工作；二是开展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科协常委会科普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2）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馆主要职责：一是向公众普及科学技术知识，传播科学思想和方法，倡导科学精神，宣传科学技术成就。二是开展科普展览、科学实验、学术交流等科普教育活动，提高公众科学文化素质。

（四）部门工作计划及重点项目

1. 2023 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项目

（1）2023 年度工作计划

①以主题教育为契机，不断强化理论武装

制定《市科协 2023 年党组中心组学习计划》《市科协关于开展调查研究工作的实施方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紧紧围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这一主线和根本任务，聚焦凝心铸魂筑牢

根本、锤炼品格强化忠诚、实干担当促进发展、践行宗旨为民造福、廉洁奉公树立新风的目标，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不断深化理论学习成效。

②发挥科普工作优势和资源优势，推动实施全民科学素质工作

1) 创新形式开展科普活动，不断提升全民科学素质

一是开展 2023 年全国科技活动周暨乌鲁木齐市第 21 个科普月活动。二是举办 2023 年全国科普日乌鲁木齐市系列活动。三是举办 3 场“科学+艺术”高端学术交流对话活动。四是开展关爱残障儿童科普服务活动。五是开展 2023 年全民数字素养与技能提升月活动。六是发挥科技馆科普阵地作用，持续开展特色活动。七是组织参加青少年科技竞赛活动。八是持续做好农村科普工作。

2) 发挥“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作用，大力开展网络信息化科普宣传

一是开通网络直播。二是制作全国科普日宣传片。三是组织开展院士风采宣传片的拍摄，让广大群众、特别是青少年更近距离地走近这些学界精英、科学巨匠，使科学家的品质、精神代代相传，发扬光大。

3) 加强科普阵地建设，开展科普教育基地、社区科普大学创建工作

继续开展自治区级科普教育基地的申报和认定工作，共推荐拟申报 2021-2025 年自治区级科普教育基地。

③切实发挥桥梁纽带作用，提升对科技工作者服务能力

一是加强对学协会工作的指导，进一步规范学协会管理和服务。二是组织开展“5·30”全国科技工作者日慰问活动。三是重视学协会人才智库建设，进一步掌握全市科技工作者基本情况。四是强化科技科普人才工作的激励机制。通过积极推荐乌鲁木齐市科技工作者申报第十九届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第八届未来女科学家计划、“天山英才”培养计划、第三届全国创新争先奖、中国科学家精神宣讲团专家遴选、“新疆最美科技工作者”评选、第十一届新疆青年科技奖、2023年“科学也偶像”短视频征集、2023年新疆科普作品征集等。五是进一步加强企业科协组织建设。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部门产出目标

（1）创建科普教育基地 ≥ 5 个

（2）新成立企业科协 ≥ 10 家

（3）科普活动进乡村、社区、学校等开展活动次数 ≥ 5

次

2.部门效果目标

根据乌鲁木齐市有关科普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科协系统科普工作的目标、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以团结和组织全市广大科技工作者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开展学术交流指导科普设施、场所的规划、管理；负责指导科普工作队伍建设工作；负责指导有关社会团体工作。注重激发青少年科技兴趣，发

现培养杰出青年科学家和创新团队，表彰、宣传优秀科技工作者，推荐优秀科技人才；开展科技工作者的继续教育和培训工作。

三、评价工作情况

（一）评价目的

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目的在于不断提升部门的业务管理水平，合理配置资源，全面提升部门行政效率，具体部门绩效评价目的为：

第一，客观评价和反映市科协部门预算情况、预算管理情况以及内控管理情况，分析管理中的优势和存在的问题，从而促进预算执行力和监督力的提高；

第二，客观评价市科协部门规划、战略目标以及工作计划的完成情况，以及在实现目标过程中的管理情况；

第三，客观评价市科协部门职能履行情况，进而促进部门职能优化，提高行政效能。

（二）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依据、评价思路

1.评价原则

遵守客观性原则：做到评价以数据为准绳，坚持客观评价。项目组根据填报的数据，在进行汇总、分析、评价的基础上，开展评价，得出评价结果，并形成评价报告。

2.评价方法

（1）数据采集法：通过现场勘查、项目资料查阅，提取项目相关数据。

（2）抽样复核法：总体量较大时，根据比例抽样，进行样本多维度分析，类推总体情况。

3.评价依据

绩效类评价依据：

（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2）《乌鲁木齐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乌财预〔2019〕21号）

业务类评价依据：

（1）关于做好2022年度乌鲁木齐市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乌财预函〔2022〕1号）

（2）关于开展2021年度乌鲁木齐市部门决算批复及公开工作的通知（乌财库函〔2022〕54号）

（3）关于未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方式适用等问题的函（财办库〔2015〕111号）

（4）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5号）

（5）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

（6）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第74令）

（7）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

（8）《政府采购信息发布管理办法》（财政部第101号令）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38 号)

(10) 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 (新财购〔2021〕1 号)

(11) 关于规范政府采购工程项目采购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 (新财购〔2021〕26 号)

(12)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新财规〔2021〕6 号)

(13) 涉密政府采购管理办法 (财库〔2019〕39 号)

(1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 号)

(15)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财库 19)

(16) 采购需求办法 (财库 22 号)

(17) 关于疫情防控采购便利化的通知

(18) 环境标志品目清单 (财库〔2019〕18 号文件附件)

(19) 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 (新财购〔2022〕22 号)

(2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实施办法 (新财规〔2021〕6 号)

(21) 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 (2022 年印发)

(2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014 年修订)

(23)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24)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政府采购预算管理办法》

的通知（乌财预〔2022〕50号）

（25）关于调整和规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1-2022 年度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有关事项的通知

（26）2021-2022 年集采目录（新财购〔2020〕15号）

（27）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新政发〔2023〕27号）

（28）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资管〔2013〕34号）

（29）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资管〔2013〕33号）

4.评价思路

（1）评价基本思路

根据中共乌鲁木齐市委办公厅发布的《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机关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提出科协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乌鲁木齐市有关科普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科协系统科普工作的目标、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团结和组织全市广大科技工作者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开展学术交流，活跃学术思想”“密切联系科技工作者”“引导科技工作者在社会事务中发挥作用”“开展科技工作者的继续教育和培训工作”等。本次部门整体支出评价将立足《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和《乌鲁木齐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结合该部门 2023 年工作计划，评价 2023 年市

科协投入管理方面、履职效能方面、效益方面和满意度方面，进而考核部门履职情况。

①投入管理方面：一是关注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通过近三年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的对比分析，了解预算编制的依据、预算执行过程中预算安排变化或预算调整较大的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培训经费、人员经费等），挖掘其中原因，分析预算编制的合理性，结合项目执行效果对2024年预算安排提出建议；二是关注人员配置、固定资产配置等资源配置方面是否符合相关标准；三是关注内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包括但不限于政府采购服务、合同履行与管理、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等有关内容的合规性。

②履职效能方面：基于市科协2023年工作计划，关注部门在“创建科普教育基地”“三进科普活动”“更新科普系列图书”“举办全国科普日‘科普日’活动”“科技馆年参观人数”等重点工作在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的完成情况。

③效益方面：立足中国公民素质抽样调查结果及市科协2023年工作计划，考察市科协在全面提升公民科学素质的情况。

④满意度方面：通过问卷调查群众和参与科普活动人员的反馈，了解市科协2023年各类科普活动开展满意度情况。

（2）评价重点（关注重点）

根据评价总体思路及乌鲁木齐市财政要求，本次评价围绕市科协部门整体支出，重点关注以下内容：

第一，内控管理。

①考察市科协相关内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其中部门（单位）收入管理考察行政事业性收费、八项收入等是否及时、足额上缴。

②合同管理考察签订合同的格式、内容是否合法合规，符合本部门利益，对合同履行是否有效监控等。

③财务管理考察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④市科协会计数据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

第二，预算编制和执行。

①考察项目预算与部门职责是否匹配。

②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是否按实测算。

③项目经费设置是否科学合理，是否按照项目的要求进行设置。

④项目预算是否细化量化，是否与项目的绩效目标相匹配。

⑤一次性、经常性项目划分和科目使用是否准确。

第三，政府采购。

①考察是否严格执行本市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

②是否按政府采购规定和流程实施政府采购。

③其中服务类的政府采购项目是否按照本区政府购买服务实施目录编报预算。

第四，资产管理。

①考察市科协存量资产是否盘点清楚。

②新增资产是否履行报批手续、维修、改造、升级、维护资金是否有对应资产，考察基本建设、信息化项目资产是否在交付使用时及时、准确入账。

③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账实相符等。

（三）评价实施过程

1.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报告按照计划安排于 2024 年 7 月前完成，按照评价目的与要求，对整个评价周期明确各个阶段的任务、内容及成果。

前期准备阶段：根据需要，采取收集相关资料、现场勘察、问卷调查与询问等多种方式收集基础资料。

实施阶段：对收集的基础资料和相关数据，深入实地核实有关数据的全面性、真实性，进而整理出可供评价所用的相关资料和基础数据；综合评价目的和重点，制定评价工作方案；比对工作方案，结合可用数据的分析，得出初步结论。

报告撰写提交阶段：整理、分析、汇总相关信息，撰写报告初稿，再与相关项目人员、管理人员进行必要意见的交流，对反馈意见和建议进行分析判断和修改后，形成最终的评价报告。

2.评价对象及时间范围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市科协部门整体业务进展情况及预算执行情况。

四、指标体系

（一）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绩效目标，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效益四部分内容，体现从项目本身、执行到效果的逻辑路径。

在对市科协设置指标时，重点考虑其投入管理方面、履职效能方面、效益方面和满意度方面。目的是通过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充分体现和真实反映部门的绩效状况、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以及满足评价的需要，详见附件。

绩效评价采取百分制的计分方式，其中投入管理指标标准分为 65 分，该部分指标主要考核十方面的内容：履职管理、预算管理、绩效管理、内控管理、人员管理、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资产管理、国库管理、政府采购管理和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履职效能标准分为 30 分，该部分指标主要考核的是“花多少钱，办多少事”中的“办多少事”。主要是四个方面的内容：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时效等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效益标准分为 2 分，该部分指标主要考核的是“办多少事”

的效果。主要是一个方面的内容：社会效益。

满意度标准分为 3 分，该部分指标主要考核一个方面的内容：满意度。

（二）评价等级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优（90 分（含）—100 分）、良（80 分（含）—90 分）、中（70 分（含）—80 分）、差（70 分以下）。

五、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论

运用经专家评审后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及访谈，对 2023 年市科协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重点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 81.14 分，评价等级为“良”。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表 5-1 一级指标评价得分情况表

指标类型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投入管理	65	47.28	72.74%
履职效能	30	29.69	98.97%
效益	2	1.17	58.5%
满意度	3	3	100%
合计	100	81.14	81.14%

（二）主要绩效

2023 年，市科协严格按照《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工作计划》和《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 年）》的要求，执行了以下工作安排：

1.创建科普教育基地，预期指标 ≥ 5 个。全年完成创建科普教育基地 10 个。

2.新成立企业科协，预期指标 ≥ 10 家。全年完成新成立企业科协 13 家。

3.科普活动进乡村、社区、学校等开展活动次数，预期指标 ≥ 5 次。全年完成科普活动进乡村、社区、学校等开展活动次数 5 次。

但市科协仍然存在以下两个方面问题。一是绩效自评及监督等环节下发至财务，由财务主要负责绩效相关工作，业务部门权责不明晰。二是预算编制合理性、前瞻性的问题。预算编制合理性相对不足，主要表现在预算调整数较大，年度目标与长期规划衔接的紧密程度需要增强。

六、绩效分析

（一）投入管理类指标

1.履职管理

（1）工作计划完整性，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根据市科协三定方案中的部门职能，结合《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工作计划》和《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 年）》，市科协围绕部门职能制定了年度工作计划。

2023 年度工作计划内容包括：

以主题教育为契机，不断强化理论武装。市科协拟制定《市

科协 2023 年党组中心组学习计划》《市科协关于开展调查研究工作的实施方案》。

发挥科普工作优势和资源优势，推动实施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市科协主要通过以下三个方面开展：一是发挥“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作用，大力开展网络信息化科普宣传。二是发挥“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作用，大力开展网络信息化科普宣传。三是加强科普阵地建设，开展科普教育基地、社区科普大学创建工作。

切实发挥桥梁纽带作用，提升对科技工作者服务能力。市科协主要通过以下五个方面开展：一是加强对学协会工作的指导，进一步规范学协会管理和服務。二是组织开展“5·30”全国科技工作者日慰问活动。三是重视学协会人才智库建设，进一步掌握全市科技工作者基本情况。四是强化科技科普人才工作的激励机制。五是进一步加强企业科协组织建设。

2023 年工作计划涵盖《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 年）》提及的思想政治引领作用更加突出、服务科技工作者举措更加务实、服务科技经济融合举措更加深入、全民科学素质行动更加有力、服务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更加有效和科协系统深化改革成效更加凸显等 6 个方面。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2）工作计划合理性，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市科协 2023 年工作计划符合 2023 年乌鲁木齐市政府工作报

告中的“发挥科普工作优势和资源优势，推动实施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发挥“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作用，大力开展网络信息化科普宣传”、“加强科普阵地建设，开展科普教育基地、社区科普大学创建工作”、“切实发挥桥梁纽带作用，提升对科技工作者服务能力”等各项工作要求；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充分发挥科学技术普及主力军的作用，动员社会各方面的力量，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推广先进技术，传播科学思想和科学方法，捍卫科学尊严，提高全面科学素质”“促进学科发展，推进创新体系建设”“表彰、宣传优秀科技工作者”“开展科技工作者的继续教育和培训工作”等职责；符合中长期实施规划“发挥党和政府联系科技工作者的桥梁纽带作用”“全民科学素质有效提升”“基层公共科普设施建设有力推进”“青少年科技教育高效开展”“科普传播能力迅速提升”等内容。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3）在职人员控制率，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依据《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机关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乌党办发〔2019〕99号）、《关于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馆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乌编办〔2019〕146号）和《关于重新核定市属部分事业单位人员编制的通知》（乌编委〔2022〕21号），市科协机关行政编制 16 名，市科普服务中心（市科技咨询服务中心）事业编制 10 名，市科学技术馆事业编制 20 名。另除机关设置工勤岗位控制数 2 名，下属两个事业单

位各分配工勤岗位控制数 1 名。截至 2023 年底，市科协实有在职人数 42 人，其中：行政人员编制 16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人员编制 0 人，事业单位人员编制 26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91.3\%=[(42/46)*100\%]$ ，大于 50%，小于 100%。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2.预算管理

（1）预算编制合理性，权重 2 分，得分 1.9 分

经评价，市科协部门预算符合乌鲁木齐市本级预算编制要求，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市科协 2023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根据《乌鲁木齐市部门预算编制与执行实用手册》，市科协预算报告符合一般公共预算的编制要求，分项目编制，基本支出编列到款；政府采购预算表具有细化的数量和单价。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结合专家评审意见，该指标最终得分 1.9 分。

（2）预算调整合理性，权重 3 分，得分 0 分

2023 年，市科协年初部门预算批复数为 1247.22 万元（基本支出 830.44 万元、项目支出 416.78 万元）；年中调增数 253.75 万元（基本支出 109.59 万元、项目支出 144.16 万元）；全年预算数 1500.97 万元（基本支出 940.04 万元、项目支出 560.94 万元），预算调整率 $20.35\%=(253.75/1247.22)*100\%$ ，预算调整率大于 10%。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 0 分。

（3）资金支付进度达标情况，权重 3 分，得分 0 分

市科协财政拨款全年预算数 1500.97 万元，根据 2023 年市科协单位指标明细表，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市科协的预算执行率小于 25%，为 $17.96\% = 269.64 / 1500.97 * 100\%$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预算执行率小于 50%，为 $35.55\% = 533.64 / 1500.97 * 100\%$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预算执行率小于 75%，为 $64.85\% = 973.37 / 1500.97 * 100\%$ （详见下表）。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不得分。

表 6-1 2023 年市科协季度支出表（单位：万元）

日期	支付进度	占比
3 月 31 日	269.64	17.96%
6 月 30 日	533.66	35.55%
9 月 30 日	973.37	64.85%
12 月 31 日	1436.72	95.72%

（4）预算执行率，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2023 年市科协财政拨款全年预算数 1500.97 万元（基本支出 940.04 万元、项目支出 560.94 万元），全年预算执行 1485.68 万元（基本支出 929.43 万元、项目支出 556.25 万元），全年预算执行率 $98.98\% = (1485.68 / 1500.97) * 100\%$ ，预算执行率大于 95%。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5）“三公经费”控制有效性，权重 3 分，得分 0 分

2023 年市科协“三公经费”预算为 8.92 万元，实际支出 7.38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执行数小于“三公经费”预算数。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8.09 万元，实际支出 7.58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大于 2022 年预算数。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不得分。

3.绩效管理

（1）绩效目标申报覆盖率，权重 3 分，得分 2.86 分

市科协本级决算表中 3 个项目，其中一个为涉密项目，均设置绩效目标表。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馆决算表中 3 个项目均设置绩效目标表。乌鲁木齐市科普服务中心（乌鲁木齐市科技咨询服务中心）决算表中 3 个项目均未设置绩效目标表，以上三个项目为非同级财政拨款资金支持项目，分别为：科普大篷车车载展品配套资金项目、专项拨款（中国电子学会）项目和 22 年推进企业科协组织建设项目，经与市科协沟通，科普大篷车车载展品配套资金项目，该专项资金 370000 元，由新疆科协下拨至市科协、市科协划拨中心基本户，统一用于支付中国科技馆配发的科普大篷车车载展品货款，该资金到账后已立即汇款至中国科技馆；专项拨款（中国电子学会）项目，该专项资金 32500 元，由中国电子学会下拨至我中心基本户，用于支付由我单位协办开展的科技支撑乡村振兴公益行动启迪义教活动，截止 2023 年 8 月该项目已完成；22 年推进企业科协组织建设项目，该专项资金 40000 元，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专业技术服务中心下拨至我中心基本户，用于开展企业科协的组织建设、推进企业科协成立，该项目资金暂未支付。

乌鲁木齐市科普服务中心（乌鲁木齐市科技咨询服务中心）2023 年共设置一个项目绩效目标，为保安服务费，该项目为财政拨款预算项目，因该项目支出主款科目 2060701 与基本支出主款科目一致，决算编制中只能从基本支出物业管理费科目下体现，故无法列入项目支出明细表，因此该项目未在项目决算表中体现。

市科协 2023 年应设未设绩效目标 3 个，根据评分规则，结合专家评审意见，该指标最终得分 2.86 分。

（2）绩效跟踪覆盖率，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根据绩效跟踪覆盖率=绩效跟踪覆盖资金/调整后预算数。市科协 2023 年 6 月 30 日填报整体绩效监控覆盖资金为 1089.87 万元，但是年中该部门调整后预算数为 1415.08 万元。绩效跟踪覆盖率为 $77.02\%=(1089.87/1415.08)*100\%$ ，大于 75%。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3）绩效评价覆盖率，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市科协 2023 年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中提及的项目数为 11 项，2 个项目未开展，9 个项目开展，项目金额总计 560.94 万元。2023 年决算表中科协本级及 2 个下属事业单位项目全年预算数共计 560.94 万元。绩效评价覆盖率为 $100\%=(560.94/560.94)*100\%$ ，高于 55%。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4）绩效指标合理性，权重 3 分，得分 2.04 分

2023 年市科协整体绩效目标中设立指标“创建科普教育基地”

等体现了《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 年）》有关科协事业发展工作的总体规划和纲要；“新成立企业科协”等指标设置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科普活动进乡村、社区、学校等开展活动次数”等指标体现了市科协《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工作计划》的内容。但未有指标能体现 2023 年工作计划中的“强化科技科普人才工作的激励机制”，也未对加强对学协会工作的指导和进一步规范学协会管理和服务两个方面设置对应的绩效指标；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扣减 30%权重。结合专家评审意见，该指标最终得分 2.04 分。

（5）绩效指标明确性，权重 3 分，得分 1.5 分

市科协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为具体的“创建科普教育基地”、“新成立企业科协”和“科普活动进乡村、社区、学校等开展活动次数”等。上述指标均为量化指标，数据可获取可衡量。已设立指标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但设置的指标内容不全面，强化科技科普人才工作的激励机制等内容未体现。扣减 25%权重分。

市科协本级 2023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填报预算资金合计 595.03 万元，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馆 2023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填报预算资金合计 352.70 万元，乌鲁木齐市科普服务中心（乌鲁木齐市科技咨询服务中心）2023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填报预算资金合计 182.78 万元。但科协年初部门预算批复数为 1530.50 万元，

三家单位的预算值加总与整体目标不相符，扣减 25%权重分。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扣 50%权重分。

4.内控管理

（1）内控管理制度健全性，权重 2 分，得分 1.91 分

经审阅资料，2023 年市科协结合工作实际，设置了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政府采购、档案管理、财务管理和合同管理等方面的制度。因此，根据评分规则，结合专家评审意见，该指标最终得分 1.91 分。

（2）内控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权重 2 分，得分 1.5 分

经评价，2023 年市科协合同内容合法合规、但合同管理仍存在不足，部分合同缺少甲方签字、公章和签订日期，缺失合同要素（详见附件）。除上述情况之外，市科协合同条款均得到有效履行。

市科协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流程：对经费支出单笔 500 元以下的，由经办部门提出计划，经党政办公室财务审核后，由党政办公室负责人核定支付；对经费支出单笔 5000 元以下的由经办部门提出计划，经党政办公室核定，分管经费财务领导审核，单位负责人审批后由党政办公室财务审核支付。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各类会议费、差旅费、办公费、餐费、培训费均符合《关于印发自治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差旅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新政办发〔2014〕77 号）（详见下表）；依据市科协现有《档案管理制度》执行，党组会纪要等关

键文件保存完整。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扣 25%权重分。

表 6-2 自治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出差期间乘坐交通工具标准表

项 目 等级标准 职务	乘坐交通工具分级			
	飞机	火车（含高铁、动车、全列软席列车）	轮船（不包括旅游船）	汽车（不含出租小汽车）
副省级以上及相当职级人员	头等舱	火车软席（软座、软卧），高铁/动车商务座，全列软席列车一等软座	一等舱	据实报销
正、副厅级及相当职级人员	经济舱	火车软席（软座、软卧），高铁/动车一等座，全列软席列车一等软座	二等舱	据实报销
其他人员	经济舱	火车软席（硬座、硬卧），高铁/动车二等座，全列软席列车二等软座	三等舱	据实报销

备注：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技术职称与行政职级对应关系仅适用于本开支规定

表 6-3 自治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差旅住宿费和伙食补助费标准表

单位：元

省份	住宿费标准			伙食补助费标准
	部级（普通套间）	司局级（单间或标准间）	其他人员（单间或标准间）	

北京	800	500	350	100
天津	800	450	320	100
河北	800	450	310	100
山西	800	480	310	100
内蒙古	800	460	320	100
辽宁	800	480	330	100
大连	800	490	340	100
吉林	800	450	310	100
黑龙江	800	450	310	100
上海	800	500	350	100
江苏	800	490	340	100
浙江	800	490	340	100
宁波	800	450	330	100
安徽	800	460	310	100
福建	800	480	330	100
厦门	800	490	340	100
江西	800	470	320	100
山东	800	480	330	100
青岛	800	490	340	100
河南	800	480	330	100
湖北	800	480	320	100
湖南	800	450	330	100
广东	800	490	340	100
深圳	800	500	350	100
广西	800	470	330	100

海南	800	500	350	100
重庆	800	480	330	100
四川	800	470	320	100
贵州	800	470	320	100
云南	800	480	330	100
西藏	800	500	350	120
陕西	800	460	320	100
甘肃	800	470	330	100
青海	800	500	350	120
宁夏	800	470	330	100
新疆	800	480	340	120

说明：住宿费据实结算，但不得超过上限。

（3）基础信息完善性，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经评价市科协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均真实；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较为完整，按照资金支付流程整理会计凭证；基础数据信息《2023 年财务明细账》与部门提供的 2023 年决算表数据一致。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5.人员管理

（1）人事制度健全性，权重 3 分，得分 0 分

人事制度包含培训制度、绩效考核制度、岗位职责等内容，市科协未建立以上相关制度。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不得分。

6.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1) 预决算信息公开规范性, 权重 2 分, 得分 1 分

经评价, 2023 年市科协公开的预算(因 2023 年决算草案截止本报告成稿时暂未经乌鲁木齐市人大批复, 决算信息暂未公开)信息内容较为完整、规范, 公开内容按照《关于印发〈深入推进乌鲁木齐市预算公开工作方案〉的通知》(乌财预〔2016〕53 号)的要求, 内容包括: 本部门单位职责、机构设置、资产情况; 财政拨款及非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 含机关“三公”经费等运行经费情况; 政府采购信息、预算绩效信息;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要求;

此外根据乌鲁木齐市本级 2023 年度部门(单位)预算公开检查打分情况, 市科协汇总存在预算绩效情况中预算金额与绩效目标表中合计不一致等 7 处问题, 市科协本级存在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格式等 5 处问题, 乌鲁木齐市科普服务中心(乌鲁木齐市科技咨询服务中心)存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中“收入预算包括”描述错误等 3 处问题,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馆存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编码描述不完整等 6 处问题。

因此, 根据评分规则, 该指标扣减 50%权重分。

7.资产管理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权重 3 分, 得分 3 分

经评价, 根据市科协提供的《资产管理办法》, 该管理办法中包含: 资产管理岗负责监督、配合资产使用科室做好资产的使

用和维护，定期组织进行资产的清查和盘点等内容。根据市科协提供的《乌鲁木齐市科协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补充办法》及《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乌财资管（2013）33号》，对新增资产、基本建设和信息化项目资产的入账相关流程已做相关规定。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2）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权重3分，得分3分

2023年，市科协严格遵照资产管理办法相关要求，资产保存完整，包含资产负债表、固定资产盘点表、资产明细；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原值243.25万元，净值35.18万元；资产处置规范，纳入资产处置情况表；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编制资产收益情况表。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3）固定资产利用率，权重3分，得分3分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市科协固定资产净值35.18万元，较上年下降18.23%，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按期折旧并且在2023年处置部分固定资产。资产配置合理，使用规范，安全完整。实际使用固定资产35.18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 (35.18 \text{ 万元} / 35.18 \text{ 万元}) * 100\%$ 。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8.国库管理

（1）决算编报规范性，权重2分，得分2分

因 2023 年决算草案截止本报告成稿时暂未经乌鲁木齐市人大批复，决算信息暂未公开。市科协汇总决算及单位 2022 年决算报告已于 2023 年 9 月 5 日于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网站及时公开；，包含《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等，内容完整；数值与财务明细账相符、一致。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9.政府采购管理

（1）政府采购合规性，权重 3 分，得分 1.57 分

市科协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2.9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4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9.42 万元。上述采购均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1-2022 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范围内。

市科协严格执行市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按政府采购规定和流程实施政府采购；但市科协所提供文件中部分合同没有甲方签字盖章。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扣减 1/3 权重得分。结合专家评审意见，该指标最终得分 1.57 分。

10.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1)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规范性，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2023 年，市科协部门财政拨款年末结转结余为 15.3 万元，符合管理要求，且按时上缴、合理及时使用。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二) 产出类指标

1.数量指标

(1) 创建科普教育基地，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根据《关于命名 2021-2025 年第二批自治区科普教育基地的决定》（新科协发〔2023〕70 号），市科协实际成立自治区科普教育基地 10 个。完成率为 $200\%=(10/5)*100\%$ 。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2) 成立企业科协，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根据《关于成立新疆创博园区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等 13 家企业科学技术协会的批复函》市科协实际成立企业科协 13 家。完成率为 $130\%=(13/10)*100\%$ 。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3) 三进科普活动，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根据市科协提供的《乌鲁木齐市科技馆学雷锋志愿者服务队证明》，市科协 2023 年走进第三十七中学等 7 个单位。完成率为 $140\%=(7/5)*100\%$ 。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4) 开展科普讲座，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2023 年市科协有《2023 年社区科普大学举办科普讲座活动记录》等活动台账，2023 年共计开展 36 次活动。完成率为 $102.86\%=(36/35)*100\%$ 。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5）更新科普系列图书，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根据《关于购买提升科学素质行动科普图书的请示》、采购合同、验收单以及发票，市科协实际购买图书 6944 本图书。完成率 $115.73\%=(6944/6000)*100\%$ 。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6）举办全国“科普日”活动，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市科协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在乌鲁木齐市红山体育中心举办 2023 年全国科普日主场活动，同时组织协调了 9 家市属协会参展举行各项系列活动。市科协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开始举办乌鲁木齐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及成果展览（该活动持续至 2024 年 1 月）。市科协共开展活动次数 11 次，完成率为 $366.67\%=(11/3)*100\%$ 。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7）科技馆开展科普活动，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根据《乌鲁木齐市科技馆 2023 年线下教育活动开展情况目录》和《乌鲁木齐市科技馆线上科普教育活动证明材料》，市科协举办线上活动 48 次、线下活动 32 次。完成率为 $100\%=(80/80)*100\%$ 。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2.质量指标

（1）三进科普活动参与人数，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根据《乌鲁木齐市科技馆学雷锋志愿者服务队证明》，市科协 2023 年三进科普活动参与人数累计服务 10024 人。实际完成率 $100.24\%=(10024/10000)*100\%$ 。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2）科技馆年参观人数，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根据 2023 年乌鲁木齐市科技馆月参观人数统计表和 1—12 月乌鲁木齐科技馆参观人数登记册台账，市科技馆 2023 全年累计参观人数达 55996 人。实际完成率为 $180.63\%=(55996/31000)*100\%$ 。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3）购置图书验收合格率，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根据市科协出具的验收单，市科协于 2023 年采购产业工人科普读物 2500 本、农牧业实用技术——农牧民科普读物 1944 本以及健康快车——老年人科普读物 2500 本，6944 本图书全部验收合格。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4）创立“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权重 2 分，得分 1.83 分

根据合同协议书，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信息的发布每个

工作日不少于 2 条的科普信息更新，并且本地科普信息及时更新。上述信息发布平台为红山眼 APP 科普融媒体平台。根据抽样结果，2023 年 9 月 30 日红山眼 APP 平台本地科普活动板块发布市科技馆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开展的中秋主题科普活动，发布时间符合合同约定时间，发布时间及时，符合合同约定，市科协严格按照 2023 年工作计划按时成功上线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但根据抽样结果，2023 年 9 月 28 日星期四（不属于节假日期间）红山眼 APP 科普融媒体平台资讯列表中没有发布当日科普信息，不符合合同约定每个工作日不少于 2 条的科普信息更新。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扣减权重得分 10%。结合专家评审意见，该指标最终得分 1.83 分

3.时效指标

（1）开展“科普日活动”及时率，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乌鲁木齐市科协等 12 部门关于举办 2023 年乌鲁木齐市全国科普日活动的通知》（下简称《2023 年全国科普日活动通知》）要求全市各相关单位于 2023 年 9 月 17 日-23 日，在全市范围集中开展活动。《2023 年全国科普日活动通知》规定 2023 年乌鲁木齐市全国科普日主场活动于 9 月 20 日在乌鲁木齐市红山体育中心举办。根据乌鲁木齐市青少年科技教育和科普活动服务平台发布的新闻乌鲁木齐市科协等 12 部门联合举办 2023 年乌鲁木齐市全国科普日主场活动，活动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在乌鲁木齐市红山体育中心举办，并同时开展各项系列活动。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4.成本指标

（1）投入成本合理性，权重 2 分，得分 1.86 分

依据市科协提供的决算报表，项目及基本支出等均按相应标准执行，项目支出未超预算。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结合专家评审意见，该指标最终得分 1.86 分。

（三）效益指标

1.社会效益指标

（1）全面提升公民科学素质，权重 2 分，得分 1.17 分

根据《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十三次中国公民科学素质抽样调查结果公布》和《2020 年中国公民科学素养调查主要结果》，202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具备科学素养的公民比例为 10.6%，2020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民具备科学素质的公民比例达到了 7.52%。

根据年均增长率公式： $2023 \text{ 年公民比例} = 2020 \text{ 年公民比例} \times (1+r)^n$ ，其中的 r 表示年均增长率， n 表示年份差。2020 年至 2023 年 4 年时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具备科学素养的公民比例的年均增长率为 8.96%。

因此，根据评分规则，年均增长率大于 8%小于 9%得 60%权重分。结合专家评审意见，该指标最终得分 1.17 分。

（四）满意度指标

1.满意度指标

(1) 参与科普活动人员满意度，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根据调查问卷第五题，截至 2023 年 5 月 21 日有效填写人数为 361 人，受访者对市科协科普活动开展情况满意的比例为 96.12%（包括非常满意和满意）。

该指标得分要求各类科普活动开展满意度抽样调查高于 90%得满分，低于 90%不得分。因此，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第 5 题 您对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科普活动开展情况是否满意：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253	70.08%
满意	94	26.04%
一般	13	3.6%
不太满意	1	0.2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61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设置不全面

市科协在设计绩效目标时，对于质量指标的设置较为笼统例如在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本级科普经费项目中质量指标仅设置资金支付准确率。科普经费项目目标之一为：打造科学家精

神传播科普教育基地 1 个，举办青少年创新大赛，推进社会对科学学习热情，积极参与科普活动，不断提升公民科学素质比例。因此需要对上述目标设置对应的质量指标进行考核，设置有关资金支付准确率指标有悖于绩效管理的目的。

（二）合同管理不严格

根据上文内控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评价指标，市科协在业务合同执行过程中，存在部分合同缺少甲方签字、公章和签订日期，缺失合同要素等情况。其原因在于市科协执行业务时没有做到事中对合同规范进行管理，缺少专人对业务合同执行过程进行复核检查，导致合同的签章不规范的情况发生。并且在分析在创立“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指标中发现该合同的存在未按照合同要求履行的情况。

（三）人事制度未建立

根据投入管理指标—人员管理—人事制度执行有效性，市科协在人事制度方面应建立一套包含培训制度、绩效考核制度、岗位职责等内容的人事管理制度。但截至本报告评价开始前，市科协未建立以上相关制度。

（四）预算公开相关问题

根据投入管理指标—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预决算信息公开规范性，并结合乌鲁木齐市本级 2023 年度部门（单位）预算公开检查打分情况，市科协汇总、本级及下属单位 2023 年预算公开共存在 21 处问题。

八、相关建议

（一）绩效目标设置需要更符合项目实际

市科协后期需要加强绩效目标的培训工作。绩效的执行过程是一个动态的过程，在设置绩效目标时需要考虑到数据的可获取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对于一些非绩效相关的指标设置需要进行甄别和替换。在项目执行过程中需要留心观察项目的具体情况和当下对该项目的新要求，设置有针对性的指标。

（二）加强合同的过程性管理

市科协在后期需要对合同的管理建立一套全流程的管理规范要求，需要贯穿开始实施—项目落地—后期跟踪。对于一些时间长、要求多的项目合同，需要做到一个月、一个季度安排专人进行复核。在合同管理方面市科协可以设置时间流程管理台账，在合理的时间安排人员对合同的执行进行监督。最后合同管理方面应按照每年项目的新要求进行适当修改管理流程，重大项目可以单独进行管理。

（三）建立并完善人事制度

市科协后期需要加强完善各项人事管理制度，建议围绕培训、考核、激励三个范围制定并完善人事管理制度。在制定相关制度前建议市科协对下属单位进行调查并结合乌鲁木齐市其他单位人事制度设置情况，再根据本单位情况设置具有科协特色的考核管理制度。

（四）加强预算公开填报培训

市科协需要对乌鲁木齐市本级 2023 年度部门（单位）预算公开检查打分情况中反映的问题进行仔细梳理，结合单位实际情况找出具体原因，并定期开展预算、绩效、决算等培训工作，加强人员培训，定期对人员进行考核，发现问题，及时与乌鲁木齐市财政局相关科室沟通协调。

附件

(一) 综合评分表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需提供资料	权重	得分
投入管理指标	履职管理	工作计划完整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是否制定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年度工作计划是否围绕部门职能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的内容是否全面,涵盖“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主要目标、任务分解、量化指标、实施周期”等内容。	①是否涵盖国家、市委、区委有关统计工作总体规划 and 纲要相关内容; ②是否涵盖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相关内容; ③是否涵盖市科协应履行的相关职责。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 1/3,扣完为止。	2023 年工作计划文件,市科协“十四五”规划,三定方案	3	3
		工作计划合理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年度工作计划是否符合中长期规划,是否符合乌鲁木齐市政府对其的工作要求、部门职责。	①是否符合国家、自治区、市委有关统计工作总体规划 and 纲要; ②是否符合部门	2023 年政府工作报告	3	3

				“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 1/3,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 (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100%。在职人员数:乌鲁木齐市科协实际在职人数,以决算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乌鲁木齐市科协人员编制数。若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50%且小于100%,则得满分;若不在该范围	2023 年部门决算表,三定方案,人员批复表	2	2

				内,则不得分。		
预算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考察项目预算与部门职责是否匹配; 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是否按实测算; 项目经费设置是否科学合理, 是否按照项目的要求进行设置; 项目预算是否细化量化, 是否与项目的绩效目标相匹配; 一次性、经常性项目划分和科目使用是否准确	若部门预算符合乌鲁木齐市本级预算编制要求, 且具有细化的数量和单价, 依据充分, 则得满分, 有一项不符合, 则扣权重分10%.	2023 年年初预算编报说明, 2023 年预算批复文件, 2023 年部门决算表, 2023 年单位指标明细表	2	1.9
	预算调整合理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预算调整的依据是否充分, 调整的金额是否合理, 部门项目调整预算金额占年初项目预算的比例是否控制在10%以内。	预算调整依据充分, 调整金额合理, 预算调整率在10%以内, 得满分; 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10%的, 得0分。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 *100%。预	2023 年年初预算编报说明, 2023 年预算批复文件, 2023 年部门决算表, 2023 年单位指标明细表, 党委会会议纪要。	3	0

				算调整数：乌鲁木齐市科协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资金支付进度达标情况	考察资金支付是否按序时进度执行。	前三季度每季度末资金支付进度分别达到 25%、50%和 75%，得满分，有一项未达到，扣权重分 1/3，扣完为止。	预算管理一体化 2.0 系统一单位指标额度查询导出明细表	3	0
		预算执行率	乌鲁木齐市科协本年度预算实际执行数/调整后的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 ≥ 95% 为满分；95%~80%（含 80%），得权重分 90% ；	2023 年部门决算报表，部门指标额度查询表	3	3

			80%-75% (含 75%), 得 权 重 70% ; 75%-70% (含 70%), 得权重分 50%; 70% 以下不得 分。			
		“三公经 费”控制有 效性	“三公经费”执 行数小于等于 “三公经费”预 算数,“三公经 费”预算数小于 等于上年“三公 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 费”执行 数≤三公 经费”预 算数,且 “三公经 费”预算 ≤上年 “三公经 费”预算 数得满 分,有一 项不符合 得 0 分。	2022 年及 2023 年部 门决算表	3 0
绩效 管理	绩效目标申 报覆盖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 科协项目绩效目 标申报情况。	绩效目标 全覆盖得 满分,有 一项未申 报扣权重 分 10%,低 于 60% 不 得分。	2023 年所 有项目绩 效目标 表,2023 年 部门决算 表	3	2.86
	绩效跟踪覆 盖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 科协项目支出的 绩效跟踪覆盖 率。	绩效跟踪 覆盖 率 = 绩效跟踪 覆盖资金 / 调整后 预算数。 85% 得 满 分, 每 低	2023 年项 目监控表、 2023 年整 体监控表	3	3

				于 1%, 扣权重分 1%, 低于 75% 不得分。			
		绩效评价覆盖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项目的绩效评价覆盖率。	绩效评价覆盖率 = 绩效评价覆盖资金量 / 调整后预算数。55%得满分, 每低于 1%, 扣权重分 1%, 低于 40% 不得分。	2023 年项目自评表、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报告	3	3
		绩效指标合理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用以反映和考核乌鲁木齐市科协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自治区、市委有关工作总体规划和纲要; 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 1/3, 扣完为止。	2023 年整体绩效目标表	3	2.04

		绩效指标明确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乌鲁木齐市科协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25%,扣完为止。	2023年整体绩效目标表	3	1.5
	内控管理	内控管理制度健全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在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含资产利用率)、合同管理、政府采购、财务管理、档案管理等方面的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含资产利用率)、合同管理、政府采购、财务管理、档案管理等方面的制度健全	相关制度文件	2	1.91

				全、完整得满分，缺少一项扣权重分10%，扣完为止。			
		内控管理制度有效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相关内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其中部门（单位）收入管理考察行政事业性收费、八项收入等是否及时、足额上缴；合同管理考察签订合同的格式、内容是否合法合规，符合本部门利益，对合同履行是否有效监控等；财务管理考察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档案管理考察档案是否按照制度要求归档。	①合同内容合法合规、要素齐全；合同条款得到有效履行；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③会议费、差旅费、办公费、餐费、培训费等均在标准之内，不存在超标支出的情况；④档案管理按照乌鲁木齐市科协《档案管理制度》有效执行。以上出现一项	相关①②③④制度文件，2023年签订的所有合同，2023年资金拨付相关文件，2023年相关会议费、差旅费、办公费、餐费、培训费支出凭证及相关管理办法。	2	1.5

				不合规情况，扣权重分 25%，扣完为止。			
		基础信息完整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会计数据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	①基础数据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②基础数据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③基础数据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 1/3,扣完为止。	相关批复文件、使用记录、凭证等	3	3
	人员管理	人事制度健全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在人事制度上的健全完整，涵盖培训、绩效、岗位说明等制度内容。	人事制度包含培训制度、绩效考核制度、岗位职责等内容，且内容合理完善。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	制度文件	3	0

				除权重分的 1/3, 扣完为止 6			
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规范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用以反映和考核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决算、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 50%, 扣完为止。	相关公开管理办法及信息公开网站或者截图	2	1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存量资产是否盘点清楚, 新增资产是否履行报批手续, 维修、改造、升级、维护资金是否有对应资产, 考察基本建设、信息化项目资产是否在交付使用时及时、准确入账。	①对固定资产按照相关管理办法规定的周期进行盘点; ②新增资产履行报批手续, 及时入账, 维修、改造、升级、维护资金存在有对应资产; ③基	相关管理办法, 盘点记录、资产月报年报、固定资产明细表	3	3	

				本建设、信息化项目资产交付使用时及时、准确入账。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资产管理制 度执行有效 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资产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账实相符等。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20%,扣完为止。	盘点记录、资产月报年报、固定资产明细表	3	3
		固定资产利 用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数量与所有固定资产数量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	盘点记录、资产月报年报、固定资产卡片	3	3

			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乌鲁木齐市科协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产数量/所有固定资产数量) *100%。若固定资产利用率≥95%为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6%,85%以下不得分。	明细表		
	国库管理	决算编报规范性	考察决算编报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	决算编报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每出现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25%。	2023年部门决算表	2	2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合规性	考察是否严格执行本市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是否按政府采购规定和流程实施政府采购。其中服务类的政府采购项目是否按照本区政府购买服务实施目录编报预算。	①严格执行本市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按政府采购规定和流程实施政府采购; ②服务类的政府采购项目按照本区政府购买服务实施目录编报预算; ③招	2023年政府采购清单及相关文件、合同文件	3	1.57

				投标文件内容规范完整；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 1/3, 扣完为止。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规范性	考察是否严格执行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的相关要求。	结转结余资金符合管理要求，且按时上缴、合理及时使用，得满分，存在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权重分 10%，低于 60%，不得分。	财政相关批复文件	2	2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创建科普教育基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 2023 年工作计划，完成创建科普教育基地工作。	完成率 = (2023 年度创建科普教育基地 / 5) × 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 90% 不得分。	2023 年创建科普教育基地相关业务资料。	3	3
		成立企业科协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 2023 年工作计划，完成创建企业科协工作。	完成率 = (2023 年度创建企业科协 / 10) × 100%。按照完	2023 年创建企业科协相关业务资料。	2	2

			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三进科普活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市制度开展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相关活动。	完成率=(2023年三进活动开展次数/5)×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023年“三进”活动相关业务资料。	2	2
	开展科普讲座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市制度举办各类科普讲座	完成率=(2023年开展科普讲座/35)×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023年开展科普讲座相关业务资料	2	2
	更新科普系列图书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完成图书更新。	完成率=(2023年购买科普图书/6000)×100%。低于90%不得分。	图书购买凭证、入库单、结算单等佐证资料。	2	2
	举办全国“科普日”活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完成“科普日”活动。	完成率=(2023年科普日活动开展次数/3)×100%。低于90%不得分。	2023年开展科普日活动相关业务资料	3	3

	科技馆开展科普活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 2023 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开办活动。	完 成 率 =(2023 年开展科普活 /80) x100 %。按照完 成比例得 分，低于 90% 不 得 分。	2023 年科 技馆开展 科普活动 相关业务 资料	3	3
质量 指标	三进科普活 动参与人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 2023 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市制度开展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相关活动。	完 成 率 =(2023 年三进活动参与人数 /10000) x 100%。按 照完成比 例得分， 低 于 90% 不得分。	2023 年“三 进”活动相 关业务资 料。	2	2
	科技馆年参 观人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 2023 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接待参观人员。	完 成 率 =(科技馆 年接待人 次/3.1 万 人 次)x100% , 低于 90% 不得分。	科技馆在 线预约名 单等体现 参观人次 的台账或 者管理系 统导出数 据。	3	3
	购置图书验 收合格率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 2023 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完成图书更新。	验收结果 为全部合 格， 否则 不得分。	图书验收 报告。	2	2
	创立“科普 乌鲁木齐” 融媒体平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 2023 年工作计划按时，成功上线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	成功运行 得分， 否 则不得分	委托合同， 相关招投 标资料，系 统截图	2	1.83
	时效 指标	开展“科普 日活动”及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 2023 年工作	及 时 率 =(及时活	国家、省要 求开展活	2

		时率	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开办活动。	动次数 / 统制度规定应开展活动次数)x100%。	动等相关文件，各类“科普日”活动开展资料		
	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合理性	考察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成本投入的合理性	项目及基本支出等均按相应标准执行，项目支出未超预算。	决算报表	2	1.8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提升公民科学素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 2023 年工作计划，提高公民科学素质。	根据抽样调查结果，提升率大于 10% 得满分；提升率大于 9% 小于 10% 得 80% 权重分；提升率大于 8% 小于 9% 得 60% 权重分；提升率小于 8% 不得分。	中国公民素质抽样调查结果（2022 年及 2023 年）	2	1.17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科普活动人员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于各项科普活动的满意度	各类科普活动开展满意度抽样调查不得低于 90%，高于 90% 得满分，低于 90% 不得分。	满意度调查问卷。	3	3

(二) 调查问卷

[illegible]

* 7. 您对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科学技术协会工作人员整体素质的表现是否满意？

- ☐ 非常满意
- ☐ 满意
- ☐ 一般
- ☐ 不太满意

* 8. 您是否从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组织开展的各项科普活动中获得过帮助：

- ☐ 帮助很大
- ☐ 有帮助
- ☐ 一般
- ☐ 没有帮助

* 9. 您对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组织的科普活动的丰富程度是否满意：

- ☐ 非常满意
- ☐ 满意
- ☐ 一般
- ☐ 不太满意

* 10. 您觉得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开展的科普活动是否对您的科学素养有所提升：

- ☐ 有
- ☐ 没有

* 11. 您对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的总体服务满意程度：

- ☐ 非常满意
- ☐ 满意
- ☐ 一般
- ☐ 不太满意

* 12. 您其他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提交

(三) 预决算公开截图

中央人民政府 | 自治区政府 |2024年7月13日 星期六乌鲁木齐30°2手机版 繁体中文



ئۈرۈمچى شەھەرلىك خەلق ھۆكۈمىتى
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
www.wlmq.gov.cn

请输入内容进行搜索

首 页

市 情

要 闻

公 开

互 动

政务服务

乌鲁木齐市本级预决算公开及三公经费

乌鲁木齐市本级政府预决算及三公经费

扶贫资金和政策

中级人民法院和检察院预决算及三公经费

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部门预决算及三公经费

市委、市政府

人大常委会

政协

商务局

教育局

科学技术局

建设局

工业和信息化局

中级人民法院

人民检察院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民政局
(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财政局

人社局

卫健委

统计局

广播电视台

体育局

审计局

城乡规划管理局

城市管理局

生态环境局

自然资源局

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

林草局

文化和旅游局

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晚报社

民主党派

工商业联合会

党校

档案馆

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共青团乌鲁木齐市委员会

红十字会

残疾人联合会

老干部工作局

交通运输局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2024-02-22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2024-02-22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馆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2024-02-22

乌鲁木齐市科普服务中心(乌鲁木齐市科技咨询服务中心)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2024-02-22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汇总)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2023-09-05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本级)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2023-09-05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馆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2023-09-05

乌鲁木齐市科普服务中心(乌鲁木齐市科技咨询服务中心)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2023-09-05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2023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2023-04-26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馆2023年度部门预算公开2023-02-10

乌鲁木齐市科普服务中心(乌鲁木齐市科技咨询服务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2023-02-10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本级)2023年度部门预算公开2023-02-10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汇总)2023年预算公开2023-02-10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馆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2022-12-26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汇总)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2022-12-26

乌鲁木齐市科普服务中心(乌鲁木齐市科技咨询服务中心)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2022-12-26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本级)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2022-12-26

乌鲁木齐市科普服务中心(乌鲁木齐市科技咨询服务中心)22年预算公开2022-02-11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汇总)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2022-02-11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本级)2022年预算公开2022-02-11

乌鲁木齐市科普服务中心(乌鲁木齐市科技咨询服务中心)2022年预算公开2022-02-11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馆2022年度预算公开2022-02-11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本级)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2021-09-07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汇总)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2021-09-07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共3页 53条

(四) “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合同履行情况

协议编号: 2023/67

合作协议书

甲方: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

乙方: 乌鲁木齐广播电视台

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合作、互惠互利, 共同发展的原则, 经友好协商, 开展宣传合作, 具体如下:

一、合作期限

2023 年 5 月 1 日——2023 年 10 月 31 日

二、合作内容

1、拍摄“院士在闪光”两个专题片

以两位新疆籍院士人物专题片的形式, 通过镜头跟拍和细节描述, 展现当代科技工作者坚定理想信念, 自觉践行科技报国之志。通过弘扬科学家精神, 推动形成有利于创新创造的良好风尚。

发布平台: 红山眼 APP、红山网、电视维汉版《特别关注》栏目。

2、拍摄“科技在我身边”乌鲁木齐科普活动月专题片

重点围绕乌鲁木齐市第 21 个科普活动月举办的系列科



普活动，配合市科协拍摄1个10分钟左右的宣传片。同时配合市科技馆、区县科协、科技特色学校、企业科协等单位做好科普活动月、全国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普日等重点科普活动的宣传报道。

发布平台：红山眼APP、红山网、电视维汉版《特别关注》栏目。

3、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信息发布。每个工作日不少于2条的科普信息更新。本地科普信息及时更新。

发布平台：红山眼APP科普融媒体平台。

二、合作金额

经招标，中标金额为295000元整（贰拾玖万伍仟元整）。

三、付款方式

经双方协商，甲方合同签订后15日内支付50%制作费、播出费。10月31日前支付剩余费用。以上费用预期不付，视为甲方违约，乙方有权终止协议。

四、甲方责任

1、甲方提供录制制作素材，保证素材真实可靠。

2、甲方负责提供相关宣传内容，相关采访对象、拍摄场地。

3、甲方负责所提供的信息真实有效，并审核最终报道。

五、乙方责任

1、乙方负责按照甲方要求录制相关内容并撰写文字内

容，制作广播节目。

2、乙方负责按照甲方要求提供播出平台。

3、如没有按时按要求制作完成相关节目，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协议。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全责。

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必须提供合作内容的真实性和合法性，提供合作内容的一切相关材料。如有不符合法律、法规的内容和表现形式，乙方有权予以修改，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播出，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负全责。

2、甲方保证该节目按照乙方要求拍摄制作。

3、乙方在播出前有告知甲方的义务。

4、乙方保证按照协议约定的频道、时间正常播出，如遇天灾、地震、火灾、战争、政策性原因等不可抗拒因素造成停播，甲乙双方互不追究法律责任。

七、附则

本协议及协议附件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自保存两份。

本协议为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不得任意终止合同，任意一方提前终止合同，应提前一个月向对方提出书面申请，否则将视为违约，并追究对方的经济责任。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如因不可抗拒因素而导致合作项目终止，甲乙双方不负法律责任，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

精神协商解决，以书面形式达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争议解决

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九、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单位名称(章):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签字日期:

乙方单位名称(章):

乌鲁木齐广播电视台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签字日期:

委托授权函

根据前期已完成的招标代理合同《2023 年科协宣传服务项目》(GF-2005-0215), 现市科协与乌鲁木齐广播电视台双方签订《合作协议书》, 授权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普及部部长、四级调研员张晓生, 为甲方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法人代表, 与乌鲁木齐广播电视台签订该协议。

特此授权!

授权单位法人:



授权单位名称 (公章):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

授权日期: 2023 年 7 月 3 日

成 交 通 知 书

项目名称	2023 年科协宣传服务项目		
采 购 人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		
服务地点	业主指定地点	项目规模	/
中标单位 及联系人	中标单位：乌鲁木齐广播电视台（乌鲁木齐广播电视集团） 联系人：张恒 联系电话：18999915210		
采 购 范 围	借助多种载体宣传科学家精神，借助广播电视及新媒体手段大力宣传科学家精神，通过多种表现形式弘扬科学家精神。		
中 标 价 格	小写：295000.00 元 大写：贰拾玖万伍仟元整		
服务期限	12 个月	质量等级	优
项目负责 人信息	姓 名	专业等级	证书编号
	张恒	副高级	201941205050201002901L
备 注	2023 年 04 月 23 日		
采购单位：（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联 系 人：石佳 联系电话：18082870520	 联 系 人：程浙新 联系电话：18189606599		

16:31

5G



搜索你想要的资讯



大事小事 974 直播 文旅 赢在新疆 商汇 科普 =



科普乌鲁木齐

本地科普活动

更多 >



中国航天日来临之际曹晋滨院士团队走进八一中学 乌鲁木齐学子追...

2024-04-25 12:01:40



新疆举办世界地球日系列科普活动

2024-04-22 13:04:03



小小荒漠植物的大智慧——2024年世界读书日科普活动

2024-04-22 12:57:41



“科学家精神耀天山”活动进校园拉开序幕

2024-04-22 09:52:44



20:40

👁️ N 10 0 K/s 6* 86



资讯列表



2023-09-30 13:17:33 中国航天报



无糖月饼≠0糖，这样吃才健康！

2023-09-29 12:46:28 石榴云/新疆日报



中秋节的小知识：月饼何时出现？为何要祭月？

2023-09-29 12:41:41 中国新闻网



假期怎么吃更健康？乌鲁木齐市疾控中心发布温馨提示

2023-09-29 11:32:21 天山网-新疆日报



我科研团队实现全被动量子密钥分发

2023-09-27 11:23:42 科技日报



国内首条悬挂式空中轨道列车开通

2023-09-27 11:23:42 科技日报



数读中国 | 聚焦百姓就医需求 医保服务更便捷更高效

2023-09-27 11:23:41 人民网



科普图解 | 智能网联汽车 开启出行新征程

2023-09-26 15:38:27 科普中国

(五)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1-2022 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

附件：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21—2022 年度政府 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

一、集中采购机构采购项目

以下项目必须按规定委托集中采购机构代理采购：

序号	品目名称	编 码	备 注
	货物	A	
	通用设备	A02	
	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A02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	
1	服务器	A02010103	
2	台式计算机	A02010104	
3	便携式计算机	A02010105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	
	打印设备	A02010601	
4	喷墨打印机 ✓	A0201060101	
5	激光打印机 ✓	A0201060102	
6	针式打印机	A02010601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	
7	液晶显示器	A0201060401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	
8	扫描仪	A0201060901	
	计算机软件	A020108	

- 3 -

9	基础软件	A02010801	
10	信息安全软件	A02010805	包括基础和平台类安全软件、数据安全软件、网络与边界安全软件、专用安全软件、安全测试评估软件、安全应用软件、安全支撑软件、安全管理软件、其他信息安全软件。
办公设备		A0202	
11	复印机	A020201	
12	投影仪	A020202	用于测量、测绘等专用投影仪除外。
13	多功能一体机	A020204	具有多种办公功能的设备入此,例如带有打印功能的复印机等。
14	LED 显示屏	A020207	包括单基色显示屏、双基色显示屏、全彩色显示屏等。
15	触控一体机	A020208	包括室内型、户外型触摸屏等。
销毁设备		A020211	
16	碎纸机	A02021101	
车辆		A0203	
17	乘用车(轿车)	A020305	包括驾驶员座位在内不超过(含)9个座位。
18	客车	A020306	
机械设备		A0205	
起重设备		A020512	
19	电梯	A02051228	包括载人电梯、载货电梯、载人、载货两用电梯、消防电梯等。
电气设备		A0206	
电源设备		A020615	
20	不间断电源(UPS)	A02061504	包括后备式不间断电源、在线式不间断电源等。
空气调节电器		A02061802	

21	空调机	A0206180203	空调类额定制冷量 14000W 及以下入此，不含多联式空调机组。
	其他货物		
22	家具用具	A06	办公家具入此，不包括“A0204 图书档案设备”里的品目。
	办公消耗用品及类似物品	A09	
	纸制文具及办公用品	A0901	
23	复印纸	A090101	包括再生复印纸。
	服务	C	
	电信和其他信息传输服务	C03	
	电信服务	C0301	
24	互联网接入服务	C030102	指利用公共网络基础设施提供的电信与信息服务，包括： ——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服务； ——国内多方通信服务； ——互联网虚拟专用网服务； ——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 ——存储转发类服务； ——互联网接入服务； ——信息服务； ——其他增值电信服务。
	维修和保养服务	C05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C0503	
25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C050301	包括载货汽车、汽车挂车、乘用车等车辆的维修和保养服务。

(六) 部门预算的批复

乌鲁木齐市财政局 文 件

乌财科教〔2023〕2号

关于 2023 年市本级部门预算的批复

-1-



(七) 图书质量合格验收单

打印来源: <https://www.zcygov.cn/>

验收单

订单编号: 2851101000006139507
采购计划文号:

采购单位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	收货人	李新	联系电话
收货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新民路街道新兴街5号			

供应商信息				
供应商名称	新疆科学技术出版社	联系人	赵宏岳	联系电话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制造商	原产地	数量	单位	金额
1	产业工人科普读物	品牌::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天山区	2500.00	册	72000.00
2	农牧业实用技术——农牧民科普读物	品牌::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天山区	1944.00	册	55987.20
3	健康快车——老年人科普读物	品牌::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天山区	2500.00	册	72000.00
合计(元):		199987.20					
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拾玖万玖仟玖佰捌拾柒元贰角					

验收信息	
全部验收时间	
验收情况	☐ 收到货物数量与订单数量是否一致 ☐ 内外包装是否完好 ☐ 配置是否正确 ☐ 箱内货物及配件与装箱清单数量是否一致 ☐ 品牌、型号是否正确 ☐ 安装调试是否正常 ☐ 是否有保修卡
验收意见	
验收单位(盖章):	验收合格
验收人(签字):	
验收时间:	

留言: -

(八) 创建科普教育基地公示清单

2023年乌鲁木齐市科协申报2021-2025年
自治区级科普教育基地名单（第二批公示）

序号	申报类型	申报基地名称	申报单位名称	科普基地命名级别	命名时间
1	A、科技场馆类	科普教育实践基地√	乌鲁木齐县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乌鲁木齐市科普教育基地	2020.5
2		新疆科技体育体验中心√	新疆展宏科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		县级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	水磨沟区大队书苑路消防救援站		
4	C、“三农”类	艾迪生态科技乐园	新疆纵横农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	D、企业类	阿凌龙科普实践体验基地√	新疆万田乐园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科普教育基地	2022.8
6		眼健康科普教育基地√	乌鲁木齐爱尔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科普教育基地	2021.6
7		“GEEK”科普教育基地√	新疆高新材料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科普教育基地	2020.5
8		新疆一四一三文化体育科普基地√	新疆一四一三文化体育有限公司		
9		新疆天宇时空陨石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天宇时空陨石科技有限公司		
10		三号空间科普教育基地	新疆信和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		申新科创科普教育基地	乌鲁木齐市申新科技合作基地有限公司		
12		北清航空科普教育基地√	北清通航科技（乌鲁木齐）有限公司		
13		砾砺综合教育创新实践基地√	新疆灵杰科技有限公司		
14	E、自然资源类	乌鲁木齐市红山公园群众科普教育基地√	乌鲁木齐市红山公园	乌鲁木齐市科普教育基地	2021.6
15		“一炮成功”科普教育基地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公园	乌鲁木齐市科普教育基地	2021.6
16	F、其他类	乌鲁木齐广电融媒体中心	乌鲁木齐市广播电视集团	2016-2020年度自治区科普教育基地	2019.8

(九) 三进科普活动佐证材料（部分）

乌鲁木齐市科技馆学雷锋志愿者服务队证明

2023年5月24日乌鲁木齐市科技馆学雷锋志愿服务队开展科普大篷车志愿服务活动走进乌鲁木齐市第三十七中学学校。

科普志愿者向同学们详细讲解科普大篷车的车载科技展品，并展示恐龙展板、科学实验等活动。此次活动参加人数3078人，得到了学校老师和学生们的一致好评。

特此证明！



2023年5月24日

乌鲁木齐市科技馆学雷锋志愿者服务队证明

2023年6月8日乌鲁木齐市科技馆学雷锋志愿者服务队开展科普大篷车志愿服务活动走进乌鲁木齐市第76小学学校。

科普志愿者向同学们详细讲解科普大篷车的车载科技展品，并展示恐龙展板、科学实验等活动。此次活动参加人数1500人，得到了学校老师和学生们的一致好评。

特此证明！


乌鲁木齐市第76小学学校
2023年6月8日

乌鲁木齐市科技馆学雷锋志愿者服务队证明

2023年6月13日乌鲁木齐市科技馆学雷锋志愿服务队开展科普大篷车志愿服务活动走进乌鲁木齐市三建幼儿园学校。

科普志愿者向同学们详细讲解科普大篷车的车载科技展品，并展示恐龙展板、科学实验等活动。此次活动参加人数500人，得到了学校老师和学生们的一致好评。

特此证明！



三建科技幼儿园

23年6月13日

(十) 开展科普讲座记录

2023 年社区科普大学举办科普讲座记录

活动时间	2023 年 12 月 25 日	地点	新居社区
举办单位	新居社区		
参加人员	辖区居民儿童		
活动主题	科普知识伴成长		
活动内容	为了让孩子们感受科学的魅力，学习到更多的科学知识，徜徉在科学的海洋中，发现科学的美，探究科学奥秘，在玩乐学有所获，社区开展了“科普知识伴成长”实践活动。小朋友们亲自体验了科普器材，感受科技的神奇。 通过本次活动，孩子们不仅感受到了科学知识在生活中普遍存在，观察到的多种现象变化也让孩子们惊叹不已，激发了孩子们强烈的兴趣。		
照片资料			

2023年社区科普大学举办科普讲座记录

活动时间	2023年1月16日	地点	南湖北路东社区
举办单位	水磨沟区科协、南湖北路街道、权科视力、丽齿口腔		
参加人员	少年儿童		
活动主题	护眼健齿送健康，皓齿明眸过新年		
活动内容	健康知识讲座及义诊活动。一是权科视力的刘大夫给小朋友们讲解青少年近视的现状，正视眼、近视眼、远视眼的区别、预防近视的注意事项以及保护眼睛的基本常识。丽齿口腔的牛医生讲解龋齿的形成、发展、危害，口腔炎症，尤其是牙周炎等可导致或加剧某些全身疾病如冠心病、糖尿病等，危害全身健康，影响生命质量以及在日常生活中保护牙齿使用含氟牙膏、含氟防龋用品和窝沟封闭等日常保护牙齿的健康知识。二是开展免费的健康检查。		
照片资料	 图片说明：权科视力的刘大夫给小朋友们浅显易懂地讲解了保护视力的方法。		

(十一) 专家评审打分表

2023年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重点绩效评价专家组意见表			
2024 年 08 月 16 日			
委托单位	乌鲁木齐市财政局		
评分结果	81.14		
专家小组意见： 市科协按照“三定”方案要求，加强科学普及管理，认真履职，效果良好。建议进一步健全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评价标准体系构建。 组长签名：贾亚男 2024 年 8 月 16 日			
	姓名	职业资格/资质证书	签名
专家	贾亚男	新疆财经大学 财政税务学院院长 教授	贾亚男
专家	汤琦瑾	新疆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汤琦瑾
专家	覃德娟	新疆同孚招投标有限公司 新疆政采云 入库专家	覃德娟
专家	马琳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传染病医院 招标采购办公室 中级经济师	马琳
专家	朱红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信息中心总工程师、新疆网信智库专家	朱红
专家	魏月梅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乌鲁木齐分所高级经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	魏月梅
专家	徐述	新疆星愿律师事务所 执业律师	徐述

2023年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重点绩效评价专家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权重	得分
投入管理指标	一、投入管理指标				65	18.1
	履职管理	工作计划完整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是否制定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年度工作计划是否围绕部门职能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的内容是否全面,涵盖“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主要目标、任务分解、量化指标、实施周期”等内容。	①是否涵盖国家、市委、区委有关统计工作总体规划和纲要相关内容;②是否涵盖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相关内容;③是否涵盖市科协应履行的相关职责。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工作计划合理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年度工作计划是否符合中长期规划,是否符合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对其的工作要求、部门职责。	①是否符合国家、自治区、市委有关统计工作总体规划和纲要;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乌鲁木齐市科协实际在职人数,以决算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乌鲁木齐市科协人员编制数。若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50%且小于100%,则得分;若不在该范围内,则不得分。	2	2
	预算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考察项目预算与部门职责是否匹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是否按实测算;项目经费设置是否科学合理,是否按照项目的要求进行设置;项目预算是否细化量化,是否与项目的绩效目标相匹配;一次性、经常性项目划分和科目使用是否准确。	若部门预算符合乌鲁木齐市本级预算编制要求,且具有细化的数量和单价,依据充分,则得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权重分10%。	2	2
		预算调整合理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预算调整的依据是否充分,调整的金额是否合理,部门项目调整预算金额占年初项目预算的比例是否控制在10%以内。	预算调整依据充分,调整金额合理,预算调整率在10%以内,得满分;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10%的,得0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乌鲁木齐市科协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0
		资金支付进度达标情况	考察资金支付是否按序时进度执行。	前三季度每季度末资金支付进度分别达到25%、50%和75%,得满分,有一项未达到,扣权重分1/3,扣完为止。	3	0
		预算执行率	乌鲁木齐市科协本年度预算实际执行数/调整后的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95%为满分;95%~80%(含80%),得权重分90%;80%~75%(含75%),得权重分70%;75%~70%(含70%),得权重分50%;70%以下不得分。	3	3
		“三公经费”控制有效性	“三公经费”执行数小于等于“三公经费”预算数,“三公经费”预算数小于等于上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执行数≤“三公经费”预算数,且“三公经费”预算≤上年“三公经费”预算数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得0分。	3	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申报覆盖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情况。	绩效目标全覆盖得满分,有一项未申报扣权重分10%,低于60%不得分。	3	3
		绩效跟踪覆盖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项目支出的绩效跟踪覆盖率。	绩效跟踪覆盖率=绩效跟踪覆盖资金/调整后预算数。85%得满分,每低于1%,扣权重分1%,低于75%不得分。	3	3
		绩效评价覆盖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项目的绩效评价覆盖率。	绩效评价覆盖率=绩效评价覆盖资金/调整后预算数。55%得满分,每低于1%,扣权重分1%,低于40%不得分。	3	3
		绩效指标合理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乌鲁木齐市科协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自治区、市委有关工作总体规划;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2.1

	绩效指标明确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测量,用以反映和考核乌鲁木齐市科协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25%,扣完为止。	3	15
内控管理	内控管理制度健全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在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含资产利用率)、合同管理、政府采购、财务管理、档案管理等方面的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含资产利用率)、合同管理、政府采购、财务管理、档案管理等制度的制度健全、完整得满分,缺少一项扣权重分10%,扣完为止。	2	2
	内控管理制度有效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相关内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其中部门(单位)收入管理考察行政事业性收费、八项收入等是否及时、足额上缴;合同管理考察签订合同的格式、内容是否合法合规,符合本部门利益,对合同履行是否有效监控等;财务管理考察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档案管理考察档案是否按照制度要求归档。	①合同内容合法合规、要素齐全;合同条款得到有效履行;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③会议费、差旅费、办公费、培训费等均在标准之内,不存在超标准支出的情况;④档案管理按照乌鲁木齐市科协《档案管理制度》有效执行。以上出现一项不合规情况,扣权重分25%,扣完为止。	2	15
	基础信息完整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会计数据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人员管理	人事制度健全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在人事制度上的健全完整,涵盖培训、绩效、岗位说明等制度内容。	人事制度包含培训制度、绩效考核制度、岗位职责等内容,且内容合理完善。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0
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规范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决算、绩效管理等相关的信息)。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50%,扣完为止。	2	1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存量资产是否盘点清楚,新增资产是否履行报批手续,维修、改造、升级、维护资金是否有对应资产,考察基本建设、信息化项目资产是否在交付使用时及时、准确入账。	①对固定资产按照相关管理办法规定的周期进行盘点;②新增资产履行报批手续,及时入账,维修、改造、升级、维护资金存在有对应资产;③基本建设、信息化项目资产交付使用时及时、准确入账。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资产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账实相符等。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⑤资产是否有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20%,扣完为止。	3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数量与所有固定资产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乌鲁木齐市科协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数量/所有固定资产数量)×100%。若固定资产利用率≥95%为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6%,85%以下不得分。	3	3
国库管理	决算编报规范性	考察决算编报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	决算编报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每出现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25%。	2	2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合规性	考察是否严格执行本市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是否按政府采购规定和流程实施政府采购,其中服务类的政府采购项目是否按照本区政府购买服务实施目录编报预算。	①严格执行本市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按政府采购规定和流程实施政府采购;②服务类的政府采购项目按照本区政府购买服务实施目录编报预算;③招投标文件内容规范完整。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2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规范性	考察是否严格执行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的相关要求。	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符合管理要求,且按时上缴、合理及时使用,得满分,存在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权重分10%,低于60%,不得分。	2	2
二、履职效能指标				30	
数量指标	创建科普教育基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完成创建科普教育基地工作。	完成率=(2023年度创建科普教育基地/5)×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3	3
	成立企业科协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完成创建企业科协工作。	完成率=(2023年度创建企业科协/10)×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三进科普活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照国家、省、市制度开展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相关活动。	完成率=(2023年三进活动开展次数/5)×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开展科普讲座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照国家、省、市制度举办各类科普讲座。	完成率=(2023年开展科普讲座/35)×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履职效能	更新科普系列图书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完成图书更新。	完成率=(2023年购买科普图书/6000)×100%，低于90%不得分。	2	2
	举办全国“科普日”活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完成“科普日”活动。	完成率=(2023年科普日活动开展次数/3)×100%，低于90%不得分。	3	3
	科技馆开展科普活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开展活动。	完成率=(2023年开展科普活动/80)×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3	3
	三进科普活动参与人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市制度开展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相关活动。	完成率=(2023年三进活动参与人数/10000)×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科技馆年参观人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接待参观人员。	完成率=(科技馆年接待人次/3.1万人次)×100%，低于90%不得分。	3	3
	购置图书验收合格率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完成图书更新。	验收结果为全部合格，否则不得分。	2	2
	创立“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成功上线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	成功运行得分，否则不得分	2	1.8
	开展“科普日活动”及时率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开展活动。	及时率=(及时活动次数/统制度规定应开展活动次数)×100%。	2	2
	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合理性	项目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成本投入的合理性。	2	1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提升公民科学素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提高公民科学素质。	2	1.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科普活动人员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于各项科普活动的满意度	3	3
合计				100	81.0

81.10

2023年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重点绩效评价专家
意见表

2024年 08 月 16 日

委托单位

乌鲁木齐市财政局

专家意见:

预算调整率大于10%，三公经费预算数大于上年
绩效评价目标明确性不全面，内容不全面，个别成本
支出(如个人补助、退休人员费等)控制不严。

专家签字:

张华明

2023年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重点绩效评价专家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权重	得分
		一、投入管理指标			65	
投入管理指标	履职管理	工作计划完整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是否制定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年度工作计划是否围绕部门职能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的内容是否全面,涵盖“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主要目标、任务分解、量化指标、实施周期”等内容。	①是否涵盖国家、市委、区委有关统计工作总体规划和纲要相关内容;②是否涵盖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相关内容;③是否涵盖市科协应履行的相关职责。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合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工作计划合理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年度工作计划是否符合中长期规划,是否符合乌鲁木齐市政府对其的工作要求、部门职责。	①是否符合国家、自治区、市委有关统计工作总体规划和纲要;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合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乌鲁木齐市科协实际在职人数,以决算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乌鲁木齐市科协人员编制数。若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50%且小于100%,则得满分;若不在该范围内,则不得分。	2	2
	预算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考察项目预算与部门职责是否匹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是否按实测算;项目经费设置是否科学合理,是否按照项目的要求进行设置;项目预算是否细化量化,是否与项目的绩效目标相匹配;一次性、经常性项目划分和科目使用是否准确。	若部门预算符合乌鲁木齐市本级预算编制要求,且具有细化的数量和单价,依据充分,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权重分10%。	2	2
		预算调整合理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预算调整的依据是否充分,调整的金额是否合理,部门项目调整预算金额占年初项目预算的比例是否控制在10%以内。	预算调整依据充分,调整金额合理,预算调整率在10%以内,得满分;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10%的,得0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乌鲁木齐市科协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0
		资金支付进度达标情况	考察资金支付是否按序时进度执行。	前三季度每季度末资金支付进度分别达到25%、50%和75%,得满分,有一项未达到,扣权重分1/3,扣完为止。	3	0
		预算执行率	乌鲁木齐市科协本年度预算实际执行数/调整后的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95%为满分;95%~80%(含80%),得权重分90%;80%~75%(含75%),得权重70%;75%~70%(含70%),得权重50%;70%以下不得分。	3	3
		“三公经费”控制有效性	“三公经费”执行数小于等于“三公经费”预算数,“三公经费”预算数小于等于上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执行数≤三公经费预算数,且“三公经费”预算≤上年“三公经费”预算数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得0分。	3	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申报覆盖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情况。	绩效目标全覆盖得满分,有一项未申报扣权重分10%,低于60%不得分。	3	3
		绩效跟踪覆盖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项目支出的绩效跟踪覆盖率。	绩效跟踪覆盖率=绩效跟踪资金/调整后预算数。85%得满分,每低于1%,扣权重分1%,低于75%不得分。	3	3
		绩效评价覆盖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项目的绩效评价覆盖率。	绩效评价覆盖率=绩效评价资金/调整后预算数。65%得满分,每低于1%,扣权重分1%,低于40%不得分。	3	3
		绩效指标合理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乌鲁木齐市科协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自治区、市委有关工作总体规划和纲要;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合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2-1

		绩效指标明确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乌鲁木齐市科协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25%，扣完为止。	3	1.5
内控管理	内控管理制度健全性	内控管理制度健全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在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含资产利用率）、合同管理、政府采购、财务管理、档案管理等方面的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含资产利用率）、合同管理、政府采购、财务管理、档案管理等方面的制度健全，完整得满分，缺少一项扣权重分10%，扣完为止。	2	2
		内控管理制度有效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相关内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其中部门（单位）收入管理考察行政事业性收费、八项收入等是否及时、足额上缴；合同管理考察签订合同的格式、内容是否合法合规，符合本部门利益，对合同履行是否有效监控等；财务管理考察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档案管理考察档案是否按照制度要求归档。	①合同内容合法合规，要素齐全；合同条款得到有效履行；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③会议费、差旅费、办公费、培训费、培训费等均在标准之内，不存在超标支出的情况；④档案管理按照乌鲁木齐市科协《档案管理制度》有效执行。以上出现一项不合规情况，扣权重分25%，扣完为止。	2	1.5
		基础信息完整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会计数据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人员管理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在人事制度上的健全完整，涵盖培训、绩效、岗位说明等制度内容。	人事制度包含培训制度、绩效考核制度、岗位职责等内容，且内容合理完善。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0
	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规范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决算、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50%，扣完为止。	2	1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资产管理规范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存量资产是否盘点清楚，新增资产是否履行报批手续，维修、改造、升级、维护资金是否有对应资产，考察基本建设、信息化项目资产是否在交付使用时及时、准确入账。	①对固定资产按照相关管理办法规定的周期进行盘点；②新增资产履行报批手续，及时入账、维修、改造、升级、维护资金存在有对应资产；③基本建设、信息化项目资产交付使用时及时、准确入账。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资产管理执行有效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资产管理制度的执行有效性；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账实相符等。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⑤资产是否有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20%，扣完为止。	3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数量与所有固定资产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乌鲁木齐市科协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数量/所有固定资产数量）×100%。若固定资产利用率≥95%为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0.8%以下不得分。	3	3
		国库管理	决算编报规范性	①严格执行本市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是否按政府采购规定和流程实施政府采购。其中服务类的政府采购项目是否按照本区政府购买服务实施目录编报预算。	①严格执行本市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是否按政府采购规定和流程实施政府采购。②服务类的政府采购项目实施按照本区政府购买服务实施目录编报预算；③招投标文件内容规范完整。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2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规范性	考察是否严格执行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的相关要求。	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符合管理要求，且按时上缴，合理及时使用，得满分，存在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权重分10%，低于60%不得分。	2	2
二、履职效能指标						30
数量指标		创建科普教育基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完成创建科普教育基地工作。	完成率=（2023年度创建科普教育基地/5）×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3	3
		成立企业科协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完成创建企业科协工作。	完成率=（2023年度创建企业科协/10）×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三进科普活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市制度开展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相关活动。	完成率=（2023年三进活动开展次数/5）×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开展科普讲座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市制度举办各类科普讲座。	完成率=（2023年开展科普讲座/35）×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履职效能		更新科普系列图书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完成图书更新。	完成率=(2023年购买科普图书/6000)×100%，低于90%不得分。	2	2
		举办全国“科普日”活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完成“科普日”活动。	完成率=(2023年科普日活动开展次数/3)×100%，低于90%不得分。	3	3
		科技馆开展科普活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开办活动。	完成率=(2023年开展科普活动/80)×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3	3
	质量指标	三进科普活动参与人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市制度开展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相关活动。	完成率=(2023年三进活动参与人数/10000)×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科技馆年参观人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接待参观人员。	完成率=(科技馆年接待人次/3.1万人次)×100%，低于90%不得分。	3	3
		购置图书验收合格率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完成图书更新。	验收结果为全部合格，否则不得分。	2	2
		创立“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成功上线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	成功运行得分，否则不得分。	2	2
	时效指标	开展“科普日活动”及时率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开办活动。	及时率=(及时活动次数/统制度规定应开展活动次数)×100%。	2	2
	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合理性	考察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成本投入的合理性。	项目及基本支出等均按相应标准执行，项目支出未超预算。	2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提升公民科学素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提高公民科学素质。	根据抽样调查结果，提升率大于10%得满分；提升率大于9%小于10%得80%权重分；提升率大于8%小于9%得60%权重分；提升率小于8%不得分。	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科普活动人员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于各项科普活动的满意度	各类科普活动开展满意度抽样调查不得低于90%，高于90%得满分，低于90%不得分。	3	3
合计					100	82.3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023年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重点绩效评价专家意见表	
2024年 08 月 16 日	
委托单位	乌鲁木齐市财政局
专家意见： 1、档案管理有漏洞，合同有部分空白未签署条款，易造成风险漏洞。 2、项目支出无法与采购合同提供资料一一对应。 3、使用较多的制式合同，对以文本为核心审查并未检查并修改。	
专家签字：徐述	

2023年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重点绩效评价专家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权重	得分
		一、投入管理指标			65	
投入管理指标	履职管理	工作计划完整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是否制定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年度工作计划是否围绕部门职能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的内容是否全面,涵盖“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主要目标、任务分解、重点指标、实施周期”等内容。	①是否涵盖国家、市委、区委有关统计工作总体规划和纲要相关内容;②是否涵盖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相关内容;③是否涵盖市科协应履行的相关职责。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工作计划合理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年度工作计划是否符合中长期规划,是否符合乌鲁木齐市政府对其的工作要求、部门职责。	①是否符合国家、自治区、市委有关统计工作总体规划和纲要;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乌鲁木齐市科协实际在职人数,以决算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乌鲁木齐市科协人员编制数。若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50%且小于100%,则得分;若不在该范围内,则不得分。	2	2
	预算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考察项目预算与部门职责是否匹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是否按实测算;项目经费设置是否科学合理,是否按照项目的要求进行预算;项目预算是否细化量化,是否与项目的绩效目标相匹配;一次性、经常性项目划分和科目使用是否准确。	若部门预算符合乌鲁木齐市本级预算编制要求,且具有细化的数量和单价,依据充分,则得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权重分10%。	2	2
		预算调整合理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预算调整的依据是否充分,调整的金额是否合理,部门项目调整预算金额占年初项目预算的比例是否控制在10%以内。	预算调整依据充分,调整金额合理,预算调整率在10%以内,得满分;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10%的,得0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乌鲁木齐市科协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0
		资金支付进度达标情况	考察资金支付是否按序时进度执行。	前三季度每季度末资金支付进度分别达到25%、50%和75%,得满分,有一项未达到,扣权重分1/3,扣完为止。	3	0
		预算执行率	乌鲁木齐市科协本年度预算实际执行数/调整后的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95%为满分;95%~80%(含80%),得权重分90%;80%~75%(含75%),得权重分70%;75%~70%(含70%),得权重分50%;70%以下不得分。	3	3
		“三公经费”控制有效性	“三公经费”执行数小于等于“三公经费”预算数,“三公经费”预算数小于等于上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执行数≤三公经费预算数,且“三公经费”预算≤上年“三公经费”预算数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得0分。	3	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申报覆盖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情况。	绩效目标全覆盖得满分,有一项未申报扣权重分10%,低于60%不得分。	3	3
		绩效跟踪覆盖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项目支出的绩效跟踪覆盖率。	绩效跟踪覆盖率=绩效跟踪覆盖资金/调整后预算数。85%得满分,每低于1%,扣权重分1%,低于75%不得分。	3	3
		绩效评价覆盖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项目的绩效评价覆盖率。	绩效评价覆盖率=绩效评价覆盖资金/调整后预算数。55%得满分,每低于1%,扣权重分1%,低于40%不得分。	3	3
		绩效指标合理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乌鲁木齐市科协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自治区、市委有关工作总体规划和纲要;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2.1

		绩效指标明确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乌鲁木齐市科协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合扣除权重分的25%,扣完为止。	3	1.5
内控管理	内控管理制度健全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在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含资产利用率)、合同管理、政府采购、财务管理、档案管理等方面的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含资产利用率)、合同管理、政府采购、财务管理、档案管理等方面的制度健全、完整得满分,缺少一项扣权重分10%,扣完为止。	2	1.8	
	内控管理制度有效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相关内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其中部门(单位)收入管理考察行政事业性收费、八项收入等是否及时、足额上缴;合同管理考察签订合同的格式、内容是否合法合规,符合本部门利益,对合同履行是否有效监控等;财务管理考察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档案管理考察档案是否按照制度要求归档。	①合同内容合法合规、要素齐全;合同条款得到有效履行;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③会议费、差旅费、办公费、餐费、培训费等均在标准之内,不存在超标支出的情况;④档案管理按照乌鲁木齐市科协《档案管理制度》有效执行。以上出现一项不合规情况,扣权重分25%,扣完为止。	2	1.5	
	基础信息完整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会计数据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合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人员管理	人事制度健全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在人事制度上的健全完整,涵盖培训、绩效、岗位说明等制度内容。	人事制度包含培训制度、绩效考核制度、岗位职责等内容,且内容合理完善,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合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0
	预算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规范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决算、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合扣除权重分的50%,扣完为止。	2	1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存量资产是否盘点清楚,新增资产是否履行报批手续,维修、改造、升级、维护资金是否有对应资产,考察基本建设、信息化项目资产是否在交付使用时及时、准确入账。	①对固定资产按照相关管理办法规定的周期进行盘点;②新增资产履行报批手续,及时入账、维修、改造、升级、维护资金存在有对应资产;③基本建设、信息化项目资产交付使用时及时、准确入账。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合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资产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账实相符等。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合扣除权重分的20%,扣完为止。	3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数量与所有固定资产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乌鲁木齐市科协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数量/所有固定资产数量)×100%,若固定资产利用率≥95%为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6%,85%以下不得分。	3	3	
国库管理	决算编报规范性	考察决算编报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	决算编报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每出现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25%。	2	2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合规性	考察是否严格执行本市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是否按政府采购规定和流程实施政府采购。其中服务类的政府采购项目是否按照本区政府购买服务实施目录编报预算。	①严格执行本市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按政府采购规定和流程实施政府采购;②服务类的政府采购项目按照本区政府购买服务实施目录编报预算;③招投标文件内容规范完整;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合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0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规范性	考察是否严格执行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的相关要求。	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符合管理要求,且按时上缴、合理及时使用,得满分,存在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权重分10%,低于60%,不得分。	2	2	
二、履职效能指标					30	
数量指标	创建科普教育基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完成创建科普教育基地工作。	完成率=(2023年度创建科普教育基地/5)×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3	3	
	成立企业科协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完成创建企业科协工作。	完成率=(2023年度创建企业科协/10)×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三进科普活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市制度开展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相关活动。	完成率=(2023年三进活动开展次数/5)×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开展科普讲座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市制度举办各类科普讲座。	完成率=(2023年开展科普讲座/35)×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履职效能		更新科普系列图书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完成图书更新。	完成率=(2023年购买科普图书/6000)×100%。低于90%不得分。	2	2
		举办全国“科普日”活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完成“科普日”活动。	完成率=(2023年科普日活动开展次数/3)×100%。低于90%不得分。	3	3
		科技馆开展科普活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开展活动。	完成率=(2023年开展科普活动/80)×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3	3
	质量指标	三进科普活动参与人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市制度开展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相关活动。	完成率=(2023年三进活动参与人数/10000)×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科技馆年参观人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接待参观人员。	完成率=(科技馆年接待人次/3.1万人次)×100%。低于90%不得分。	3	3
		购置图书验收合格率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完成图书更新。	验收结果为全部合格,否则不得分。	2	2
		创立“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成功上线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	成功运行得分,否则不得分	2	1.8
	时效指标	开展“科普日活动”及时率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开展活动。	及时率=(及时活动次数/统制度规定应开展活动次数)×100%。	2	2
	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合理性	考察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成本投入的合理性	项目及基本支出等均按相应标准执行,项目支出未超预算。	2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提升公民科学素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提高公民科学素质。	根据抽样调查结果,提升率大于10%得满分;提升率大于9%小于10%得80%权重分;提升率大于8%小于9%得60%权重分;提升率小于8%不得分。	2	1.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科普活动人员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于各项科普活动的满意度	各类科普活动开展满意度抽样调查不得低于90%,高于90%得满分,低于90%不得分。	3	3
合计					100	79.9

2023年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重点绩效评价专家意见表	
2024年 08 月 16 日	
委托单位	乌鲁木齐市财政局
专家意见: ①可以加强重点项目建设成效目标,项目达到预期效果所付出的细节. ②.具体量化的目标数据需要体现. ③.数据之间要相关,比如参与人员与满意度调查的比例. ④.招标采购的内容和内部控制度需要明确.	
专家签字: 覃德娟	

2023年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重点绩效评价专家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权重	得分
投入管理指标	一、投入管理指标				65	45.7
	履职管理	工作计划完整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是否制定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年度工作计划是否围绕部门职能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的内容是否全面,涵盖“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主要目标、任务分解、量化指标、实施周期”等内容。	①是否涵盖国家、市委、区委有关统计工作总体规划和纲要相关内容;②是否涵盖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相关内容;③是否涵盖市科协应履行的相关职责。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合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工作计划合理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年度工作计划是否符合中长期规划,是否符合乌鲁木齐市政府对其的工作要求、部门职责。	①是否符合国家、自治区、市委有关统计工作总体规划和纲要;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合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乌鲁木齐市科协实际在职人数,以决算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乌鲁木齐市科协人员编制数。若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50%且小于100%,则得满分;若不在该范围内,则不得分。	2	2
	预算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考察项目预算与部门职责是否匹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是否按实测算;项目经费设置是否科学合理,是否按照项目的要求进行设置;项目预算是否细化量化,是否与项目的绩效目标相匹配;一次性、经常性项目划分和科目使用是否准确。	若部门预算符合乌鲁木齐市本级预算编制要求,且具有细化的数量和单价,依据充分,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权重分10%。	2	2
		预算调整合理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预算调整的依据是否充分,调整的金额是否合理,部门项目调整预算金额占年初项目预算的比例是否控制在10%以内。	预算调整依据充分,调整金额合理,预算调整率在10%以内,得满分;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10%的,得0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乌鲁木齐市科协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0
		资金支付进度达标情况	考察资金支付是否按序时进度执行。	前三季度每季度末资金支付进度分别达到25%、50%和75%,得满分,有一项未达到,扣权重分1/3,扣完为止。	3	0
		预算执行率	乌鲁木齐市科协本年度预算实际执行数/调整后的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95%为满分;95%~80%(含80%),得权重分90%;80%~75%(含75%),得权重70%;75%~70%(含70%),得权重分50%;70%以下不得分。	3	3
		“三公经费”控制有效性	“三公经费”执行数小于等于“三公经费”预算数,“三公经费”预算数小于等于上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执行数≤“三公经费”预算数,且“三公经费”预算≤上年“三公经费”预算数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得0分。	3	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申报覆盖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情况。	绩效目标全覆盖得满分,有一项未申报扣权重分10%,低于60%不得分。	3	3
		绩效跟踪覆盖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项目支出的绩效跟踪覆盖率。	绩效跟踪覆盖率=绩效跟踪覆盖资金/调整后预算数。85%得满分,每低于1%,扣权重分1%,低于75%不得分。	3	3
		绩效评价覆盖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项目的绩效评价覆盖率。	绩效评价覆盖率=绩效评价覆盖资金量/调整后预算数。55%得满分,每低于1%,扣权重分1%,低于40%不得分。	3	3
		绩效指标合理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乌鲁木齐市科协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自治区、市委有关工作总体规划和纲要;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合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2.1

		绩效指标明确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乌鲁木齐市科协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25%，扣完为止。	3	1.5
		内控管理制度健全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在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含资产利用率）、合同管理、政府采购、财务管理、档案管理等方面的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含资产利用率）、合同管理、政府采购、财务管理、档案管理等方面的制度健全、完整得满分，缺少一项扣权重分10%，扣完为止。	2	1.6
	内控管理	内控管理制度有效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相关内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其中部门（单位）收入管理考察行政事业性收费、八项收入等是否及时、足额上缴；合同管理考察签订合同的格式、内容是否合法合规，符合本部门利益，对合同履行是否有效监控等；财务管理考察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档案管理考察档案是否按照制度要求归档。	①合同内容合法合规，要素齐全，合同条款得到有效履行；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③会议费、差旅费、办公费、培训费等均在标准之内，不存在超标支出的情况；④档案管理按照乌鲁木齐市科协《档案管理制度》有效执行。以上出现一项不合规情况，扣权重分25%，扣完为止。	2	1.5
		基础信息完整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会计数据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人员管理	人事制度健全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在人事制度上的健全完整，涵盖培训、绩效、岗位说明等制度内容。	人事制度包含培训制度、绩效考核制度、岗位职责等内容，且内容合理完善。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0
	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规范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决算、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50%，扣完为止。	2	1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存量资产是否盘点清楚，新增资产是否履行报批手续，维修、改造、升级、维护资金是否有对应资产，考察基本建设、信息化项目资产是否在交付使用时及时、准确入账。	①对固定资产按照相关管理办法规定的周期进行盘点；②新增资产履行报批手续，及时入账、维修、改造、升级、维护资金存在有对应资产；③基本建设、信息化项目资产交付使用时及时、准确入账。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资产管理制度执行的有效性：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账实相符等。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⑤资产是否有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20%，扣完为止。	3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在用固定资产数量与所有固定资产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乌鲁木齐市科协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在用固定资产数量/所有固定资产数量）×100%，若固定资产利用率≥95%为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6%，85%以下不得分。	3	3
	国库管理	决算编报规范性	考察决算编报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	决算编报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每出现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25%。	2	2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合规性	考察是否严格执行本市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是否按政府采购规定和流程实施政府采购。其中服务类的政府采购项目是否按照本区政府购买服务实施目录编报预算。	①严格执行本市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按政府采购规定和流程实施政府采购；②服务类的政府采购项目按照本区政府购买服务实施目录编报预算；③招投标文件内容规范完整；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0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规范性	考察是否严格执行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的相关要求。	结转结余资金符合管理要求，且按时上缴、合理及时使用，得满分，存在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权重分10%，低于60%，不得分。	2	2
		二、履职效能指标			30	29.8
	数量指标	创建科普教育基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完成创建科普教育基地工作。	完成率=（2023年度创建科普教育基地/5）×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3	3
		成立企业科协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完成创建企业科协工作。	完成率=（2023年度创建企业科协/10）×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三进科普活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市制度开展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相关活动。	完成率=（2023年三进活动开展次数/5）×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开展科普讲座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市制度举办各类科普讲座。	完成率=（2023年开展科普讲座/35）×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履职效能		更新科普系列图书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完成图书更新。	完成率=(2023年购买科普图书/6000)×100%，低于90%不得分。	2	2
		举办全国“科普日”活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完成“科普日”活动。	完成率=(2023年科普日活动开展次数/3)×100%，低于90%不得分。	3	3
		科技馆开展科普活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开展活动。	完成率=(2023年开展科普活动/80)×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3	3
	质量指标	三进科普活动参与人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市制度开展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相关活动。	完成率=(2023年三进活动参与人数/10000)×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科技馆年参观人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接待参观人员。	完成率=(科技馆年接待人次/3.1万人次)×100%，低于90%不得分。	3	3
		购置图书验收合格率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完成图书更新。	验收结果为全部合格，否则不得分。	2	2
		创立“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成功上线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	成功运行得分，否则不得分	2	1.8
	时效指标	开展“科普日活动”及时率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开展活动。	及时率=(及时活动次数/统制度规定应开展活动次数)×100%	2	2
	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合理性	考察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成本投入的合理性	项目及基本支出等均按相应标准执行，项目支出未超预算。	2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提升公民科学素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提高公民科学素质。	根据抽样调查结果，提升率大于10%得满分；提升率大于9%小于10%得80%权重分；提升率大于8%小于9%得60%权重分；提升率小于8%不得分。	2	1.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科普活动人员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于各项科普活动的满意度	各类科普活动开展满意度抽样调查不得低于90%，高于90%得满分，低于90%不得分。	3	3
合计					100	79.7

2023年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重点绩效评价专家
意见表

2024年 08 月 16 日

委托单位

乌鲁木齐市财政局

专家意见:

1. 缺少合同管理,政府采购等方面的制度.
2. 政府采购全流程资料提供不完整.
3. 合同签订不完善,缺少法人签字和签订日期.

专家签字: 李树

2023年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重点绩效评价专家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权重	得分
投入管理指标	一、投入管理指标				65	
	履职管理	工作计划完整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是否制定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年度工作计划是否围绕部门职能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的内容是否全面,涵盖“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主要目标、任务分解、量化指标、实施周期”等内容。	①是否涵盖国家、市委、区委有关统计工作总体规划和纲要相关内容;②是否涵盖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相关内容;③是否涵盖市科协应履行的相关职责。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工作计划合理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年度工作计划是否符合中长期规划,是否符合乌鲁木齐市政府对其的工作要求、部门职责。	①是否符合国家、自治区、市委有关统计工作总体规划和纲要;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乌鲁木齐市科协实际在职人数,以决算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乌鲁木齐市科协人员编制数。若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50%且小于100%,则得满分;若不在该范围内,则不得分。	2	2
	预算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考察项目预算与部门职责是否匹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是否按实测算;项目经费设置是否科学合理,是否按照项目的要求进行设置;项目预算是否细化量化,是否与项目的绩效目标相匹配;一次性、经常性项目划分和科目使用是否准确	若部门预算符合乌鲁木齐市本级预算编制要求,且具有细化的数量和单价,依据充分,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权重分10%。	2	1.8
		预算调整合理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预算调整的依据是否充分,调整的金额是否合理,部门项目调整预算金额占年初项目预算的比例是否控制在10%以内。	预算调整依据充分,调整金额合理,预算调整率在10%以内,得满分;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10%的,得0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乌鲁木齐市科协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增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0
		资金支付进度达标情况	考察资金支付是否按序时进度执行。	前三季度每季度末资金支付进度分别达到25%、50%和75%,得满分,有一项未达到,扣权重分1/3,扣完为止。	3	0
		预算执行率	乌鲁木齐市科协本年度预算实际执行数/调整后的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95%为满分;95%~80%(含80%),得权重分90%;80%~75%(含75%),得权重70%;75%~70%(含70%),得权重50%;70%以下不得分。	3	3
		“三公经费”控制有效性	“三公经费”执行数小于等于“三公经费”预算数,“三公经费”预算数小于等于上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执行数≤“三公经费”预算数,且“三公经费”预算≤上年“三公经费”预算数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得0分。	3	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申报覆盖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情况。	绩效目标全覆盖得满分,有一项未申报扣权重分10%,低于60%不得分。	3	2
		绩效跟踪覆盖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项目支出的绩效跟踪覆盖率。	绩效跟踪覆盖率=绩效跟踪覆盖资金/调整后预算数。85%得满分,每低于1%,扣权重分1%,低于75%不得分。	3	3
		绩效评价覆盖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项目的绩效评价覆盖率。	绩效评价覆盖率=绩效评价覆盖资金/调整后预算数。55%得满分,每低于1%,扣权重分1%,低于40%不得分。	3	3
		绩效指标合理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乌鲁木齐市科协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自治区、市委有关工作总体规划 and 纲要;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1.8

		绩效指标明确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乌鲁木齐市科协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25%,扣完为止。	3	1.5
		内控管理制度健全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在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含资产利用率)、合同管理、政府采购、财务管理、档案管理等方面的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含资产利用率)、合同管理、政府采购、财务管理、档案管理等方面的制度健全,完整得满分,缺少一项扣权重分10%,扣完为止。	2	2
	内控管理	内控管理制度有效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相关内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其中部门(单位)收入管理考察行政事业性收费、八项收入等是否及时、足额上缴;合同管理考察签订合同的格式、内容是否合法合规,符合本部门利益,对合同履行是否有有效监控等;财务管理考察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档案管理考察档案是否按照制度要求归档。	①合同内容合法合规,要素齐全;合同条款得到有效履行;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③会议费、差旅费、办公费、培训费等均在标准之内,不存在超标支出的情况;④档案管理制度按照乌鲁木齐市科协《档案管理制度》有效执行。以上出现一项不符合情况,扣权重分25%,扣完为止。	2	1.5
		基础信息完整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会计数据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人员管理	人事制度健全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在人事制度上的健全完整,涵盖培训、绩效、岗位说明等制度内容。	人事制度包含培训制度、绩效考核制度、岗位职责等内容,且内容合理完善。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0
	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规范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决算、绩效管理等相关的信息)。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50%,扣完为止。	2	1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存量资产是否盘点清楚,新增资产是否履行报批手续,维修、改造、升级、维护资金是否有对应资产,考察基本建设、信息化项目资产是否在交付使用时及时、准确入账。	①对固定资产按照相关管理办法规定的周期进行盘点;②新增资产履行报批手续,及时入账、维修、改造、升级、维护资金存在有对应资产;③基本建设、信息化项目资产交付使用时及时、准确入账。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资产管理制度的有效性: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账实相符等。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20%,扣完为止。	3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数量与所有固定资产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乌鲁木齐市科协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数量/所有固定资产数量)×100%。若固定资产利用率≥95%为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6%,85%以下不得分。	3	3
	国库管理	决算编报规范性	考察决算编报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	决算编报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每出现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25%。	2	2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合规性	考察是否严格执行本市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是否按政府采购规定和流程实施政府采购,其中服务类的政府采购项目是否按照本区政府购买服务实施目录编报预算。	①严格执行本市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按政府采购规定和流程实施政府采购;②服务类的政府采购项目按照本区政府购买服务实施目录编报预算;③招投标文件内容规范完整;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规范性	考察是否严格执行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的相关要求。	结转结余资金符合管理要求,且按时上缴、合理及时使用,得满分,存在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权重分10%,低于60%,不得分。	2	2
		二、履职效能指标			30	
	数量指标	创建科普教育基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完成创建科普教育基地工作。	完成率=(2023年度创建科普教育基地/5)×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80%不得分。	3	3
		成立企业科协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完成创建企业科协工作。	完成率=(2023年度创建企业科协/10)×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三进科普活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市制度开展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相关活动。	完成率=(2023年三进活动开展次数/5)×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开展科普讲座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市制度举办各类科普讲座。	完成率=(2023年开展科普讲座/35)×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履职效能		更新科普系列图书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完成图书更新。	完成率=(2023年购买科普图书/6000)×100%。低于90%不得分。	2	2
		举办全国“科普日”活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完成“科普日”活动。	完成率=(2023年科普日活动开展次数/3)×100%。低于90%不得分。	3	3
		科技馆开展科普活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开办活动。	完成率=(2023年开展科普活动/80)×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3	3
	质量指标	三进科普活动参与人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市制度开展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相关活动。	完成率=(2023年三进活动参与人数/10000)×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科技馆年参观人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接待参观人员。	完成率=(科技馆年接待人次/3.1万人次)×100%。低于90%不得分。	3	3
		购置图书验收合格率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完成图书更新。	验收结果为全部合格，否则不得分。	2	2
		创立“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成功上线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	成功运行得分，否则不得分	2	1.8
	时效指标	开展“科普日活动”及时率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开办活动。	及时率=(及时活动次数/统制度规定应开展活动次数)×100%。	2	2
	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合理性	考察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成本投入的合理性。	项目及基本支出等均按相应标准执行，项目支出未超预算。	2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提升公民科学素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提高公民科学素质。	2	1.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科普活动人员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于各项科普活动的满意度	根据抽样调查结果，提升率大于10%得满分；提升率大于8%小于10%得80%权重分；提升率大于4%小于8%得60%权重分；提升率小于4%不得分。	3	3
合计					100	81.6

2023年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重点绩效评价专家
意见表

2024年 08 月 16 日

委托单位

乌鲁木齐市财政局

专家意见:

市科协按照“论”方案之要求认真履行部门职
责,管理规范,流程较为清晰。建议未来进
一步明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围绕目标之
实现之核心目标。

专家签字:

张可力

2023年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重点绩效评价专家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权重	得分
			一、投入管理指标		65	
投入管理指标	履职管理	工作计划完整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是否制定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年度工作计划是否围绕部门职能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的内容是否全面,涵盖“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主要目标、任务分解、量化指标、实施周期”等内容。	①是否涵盖国家、市委、区委有关统计工作总体规划和纲要相关内容;②是否涵盖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相关内容;③是否涵盖市科协应履行的相关职责,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工作计划合理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年度工作计划是否符合中长期规划,是否符合乌鲁木齐市政府对其的工作要求、部门职责。	①是否符合国家、自治区、市委有关统计工作总体规划和纲要;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乌鲁木齐市科协实际在职人数,以决算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乌鲁木齐市科协人员编制数。若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50%且小于100%,则得满分;若不在该范围内,则不得分。	2	2
	预算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考察项目预算与部门职责是否匹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是否按实测算;项目经费设置是否科学合理,是否按照项目的要求进行设置;项目预算是否细化量化,是否与项目的绩效目标相匹配;一次性、经常性项目划分和科目使用是否准确。	若部门预算符合乌鲁木齐市本级预算编制要求,且具有细化的数量和单价,依据充分,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权重分10%。	2	1.5
		预算调整合理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预算调整的依据是否充分,调整的金额是否合理,部门项目调整预算金额占年初项目预算的比例是否控制在10%以内。	预算调整依据充分,调整金额合理,预算调整率在10%以内,得满分;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10%的,得0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乌鲁木齐市科协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0
		资金支付进度达标情况	考察资金支付是否按序时进度执行。	前三季度每季度末资金支付进度分别达到25%、50%和75%,得满分,有一项未达到,扣权重分1/3,扣完为止。	3	0
		预算执行率	乌鲁木齐市科协本年度预算实际执行数/调整后的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95%为满分;95%~80%(含80%),得权重分90%;80%~75%(含75%),得权重70%;75%~70%(含70%),得权重50%;70%以下不得分。	3	3
		“三公经费”控制有效性	“三公经费”执行数小于等于“三公经费”预算数,“三公经费”预算数小于等于上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执行数≤“三公经费”预算数,且“三公经费”预算≤上年“三公经费”预算数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得0分。	3	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申报覆盖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情况。	绩效目标全覆盖得满分,有一项未申报扣权重分10%,低于60%不得分。	3	3
		绩效跟踪覆盖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项目支出的绩效跟踪覆盖率。	绩效跟踪覆盖率=绩效跟踪覆盖资金/调整后预算数。85%得满分,每低于1%,扣权重分1%,低于75%不得分。	3	3
		绩效评价覆盖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项目的绩效评价覆盖率。	绩效评价覆盖率=绩效评价覆盖资金/调整后预算数。55%得满分,每低于1%,扣权重分1%,低于40%不得分。	3	3
		绩效指标合理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乌鲁木齐市科协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自治区、市委有关工作总体规划 and 纲要;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乌鲁木齐市科协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合扣除权重的25%,扣完为止。	3	1.5
	内控管理	内控管理制度健全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在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含资产利用率)、合同管理、政府采购、财务管理、档案管理等方面的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含资产利用率)、合同管理、政府采购、财务管理、档案管理等方面的制度健全、完整得满分,缺少一项扣权重10%,扣完为止。	2	2
		内控管理制度有效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相关内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其中部门(单位)收入管理考察行政事业性收费、八项收入等是否及时、足额上缴;合同管理考察签订合同的形式、内容是否合法合规,符合本部门利益,对合同履行是否有效监控等;财务管理考察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档案管理考察档案是否按照制度要求归档。	①合同内容合法合规、要素齐全;合同条款得到有效履行;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③会议费、差旅费、办公费、餐费、培训费等均在标准之内,不存在超标支出的情况;④档案管理按照乌鲁木齐市科协《档案管理制度》有效执行。以上出现一项不合规情况,扣权重25%,扣完为止。	2	1.5
		基础信息完整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会计数据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合扣除权重的1/3,扣完为止。	3	3
	人员管理	人事制度健全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在人事制度上的健全完整,涵盖培训、绩效、岗位说明等制度内容。	人事制度包含培训制度、绩效考核制度、岗位职责等内容,且内容合理完善。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合扣除权重的1/3,扣完为止。	3	0
	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规范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决算、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合扣除权重的50%,扣完为止。	2	1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存量资产是否盘点清楚,新增资产是否履行报批手续,维修、改造、升级、维护资金是否有对应资产,考察基本建设、信息化项目资产是否在交付使用时及时、准确入账。	①对固定资产按照相关管理办法规定的周期进行盘点;②新增资产履行报批手续,及时入账,维修、改造、升级、维护资金存在有对应资产;③基本建设、信息化项目资产交付使用时及时、准确入账。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合扣除权重的1/3,扣完为止。	3	3
		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资产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账实相符等。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⑤资产是否有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合扣除权重的20%,扣完为止。	3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数量与所有固定资产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乌鲁木齐市科协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数量/所有固定资产数量)×100%。若固定资产利用率≥95%为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6%,85%以下不得分。	3	3
	国库管理	决算编报规范性	考察决算编报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	决算编报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每出现一项不符合扣权重25%。	2	2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合规性	考察是否严格执行本市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是否按政府采购规定和流程实施政府采购,其中服务类的政府采购项目是否按照本区政府购买服务实施目录编报预算。	①严格执行本市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按政府采购规定和流程实施政府采购;②服务类的政府采购项目按照本区政府购买服务实施目录编报预算;③招投标文件内容规范完整;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合扣除权重的1/3,扣完为止。	3	2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规范性	考察是否严格执行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的相关要求。	结转结余资金符合管理要求,且按时上缴、合理及时使用,得满分,存在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权重10%,低于60%,不得分。	2	2
		二、履职效能指标			30	
	数量指标	创建科普教育基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完成创建科普教育基地工作。	完成率=(2023年度创建科普教育基地/5)×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3	3
		成立企业科协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完成创建企业科协工作。	完成率=(2023年度创建企业科协/10)×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三进科普活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市制度开展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相关活动。	完成率=(2023年三进活动开展次数/5)×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开展科普讲座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市制度举办各类科普讲座。	完成率=(2023年开展科普讲座/35)×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履职效能		更新科普系列图书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完成图书更新。	完成率=(2023年购买科普图书/6000)×100%。低于90%不得分。	2	2
		举办全国“科普日”活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完成“科普日”活动。	完成率=(2023年科普日活动开展次数/3)×100%。低于90%不得分。	3	3
		科技馆开展科普活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开办活动。	完成率=(2023年开展科普活动/80)×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3	3
	质量指标	三进科普活动参与人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开展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相关活动。	完成率=(2023年三进活动参与人数/10000)×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科技馆年参观人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接待参观人员。	完成率=(科技馆年接待人次/3.1万人次)×100%。低于90%不得分。	3	3
		购置图书验收合格率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完成图书更新。	验收结果为全部合格，否则不得分。	2	2
		创立“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成功上线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	成功运行得分，否则不得分	2	1.8
	时效指标	开展“科普日活动”及时率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开办活动。	及时率=(及时活动次数/统制度规定应开展活动次数)×100%。	2	2
	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合理性	项目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成本投入的合理性	项目及基本支出等均按相应标准执行，项目支出未超预算。	2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提升公民科学素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提高公民科学素质。	2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科普活动人员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于各项科普活动的满意度	根据抽样调查结果，提升率大于10%得满分；提升率大于9%小于10%得80%权重分；提升率大于8%小于9%得60%权重分；提升率小于8%不得分。	3	3
合计					100	81.3

2023年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重点绩效评价专家意见表	
2024年 08 月 16 日	
委托单位	乌鲁木齐市财政局
专家意见： 个别项目绩效目标设置需进一步细化，不能太笼统。如只用统计数据略显欠缺，基本支出中印刷费、培训费实施差异大，绩效目标的完成质量不能充分反映，需更注重效果和效益。	
专家签字：	冯玲瑾

2023年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重点绩效评价专家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权重	得分
投入管理指标	一、投入管理指标				65	
	履职管理	工作计划完整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是否制定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年度工作计划是否围绕部门职能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的内容是否全面,涵盖“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主要目标、任务分解、量化指标、实施周期”等内容。	①是否涵盖国家、市委、区委有关统计工作总体规划和纲要相关内容;②是否涵盖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相关内容;③是否涵盖市科协应履行的相关职责。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工作计划合理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年度工作计划是否符合中长期规划,是否符合乌鲁木齐市政府对其的工作要求、部门职责。	①是否符合国家、自治区、市委有关统计工作总体规划和纲要;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乌鲁木齐市科协实际在职人数,以决算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乌鲁木齐市科协人员编制数。若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50%且小于100%,则得满分;若不在该范围内,则不得分。	2	2
	预算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考察项目预算与部门职责是否匹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是否按实测算;项目经费设置是否科学合理,是否按照项目的要求进行设置;项目预算是否细化量化,是否与项目的绩效目标相匹配;一次性、经常性项目划分和科目使用是否准确	若部门预算符合乌鲁木齐市本级预算编制要求,且具有细化的数量和单价,依据充分,则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则扣权重分10%。	2	2
		预算调整合理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预算调整的依据是否充分,调整的金额是否合理,部门项目调整预算金额占年初项目预算的比例是否控制在10%以内。	预算调整依据充分,调整金额合理,预算调整率在10%以内,得满分;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10%的,得0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乌鲁木齐市科协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0
		资金支付进度达标情况	考察资金支付是否按序时进度执行。	前三季度每季度末资金支付进度分别达到25%、50%和75%,得满分,有一项未达到,扣权重分1/3,扣完为止。	3	0
		预算执行率	乌鲁木齐市科协本年度预算实际执行数/调整后的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95%为满分;95%~80%(含80%),得权重分90%;80%~75%(含75%),得权重70%;75%~70%(含70%),得权重分50%;70%以下不得分。	3	3
		“三公经费”控制有效性	“三公经费”执行数小于等于“三公经费”预算数,“三公经费”预算数小于等于上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执行数≤“三公经费”预算数,且“三公经费”预算≤上年“三公经费”预算数得满分,有一项不符合得0分。	3	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申报覆盖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情况。	绩效目标全覆盖得满分,有一项未申报扣权重分10%,低于60%不得分。	3	3
		绩效跟踪覆盖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项目支出的绩效跟踪覆盖率。	绩效跟踪覆盖率=绩效跟踪覆盖资金/调整后预算数。85%得满分,每低于1%,扣权重分1%,低于75%不得分。	3	3
		绩效评价覆盖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项目的绩效评价覆盖率。	绩效评价覆盖率=绩效评价覆盖资金/调整后预算数。55%得满分,每低于1%,扣权重分1%,低于40%不得分。	3	3
		绩效指标合理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乌鲁木齐市科协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自治区、市委有关工作总体规划和纲要;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2.1

和

		绩效指标明确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乌鲁木齐市科协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25%,扣完为止。	3	1.5
	内控管理	内控管理制度健全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在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含资产利用率)、合同管理、政府采购、财务管理、档案管理等方面的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含资产利用率)、合同管理、政府采购、财务管理、档案管理等方面的制度健全、完整得满分,缺少一项扣权重分10%,扣完为止。	2	2
		内控管理制度有效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相关内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其中部门(单位)收入管理、考察行政事业性收费、八项收入等是否及时、足额上缴;合同管理考察签订合同的格式、内容是否合法合规,符合本部门利益,对合同履行是否有效监控等;财务管理考察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档案管理考察档案是否按照制度要求归档。	①合同内容合法合规,要素齐全;合同条款得到有效履行;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③会议费、差旅费、办公费、餐费、培训费等均在标准之内,不存在超标支出的情况;④档案管理按照乌鲁木齐市科协《档案管理制度》有效执行。以上出现一项不合规情况,扣权重分25%,扣完为止。	2	1.5
		基础信息完整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会计数据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人员管理	人事制度健全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在人事制度上的健全完整,涵盖培训、绩效、岗位说明等制度内容。	人事制度包含培训制度、绩效考核制度、岗位职责等内容,且内容合理完善。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0
	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规范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决算、绩效管理等管理相关的信息)。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50%,扣完为止。	2	1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存量资产是否盘点清楚,新增资产是否履行报批手续,维修、改造、升级、维护资金是否有对应资产,考察基本建设、信息化项目资产是否在交付使用时及时、准确入账。	①对固定资产按照相关管理办法规定的周期进行盘点;②新增资产履行报批手续,及时入账,维修、改造、升级、维护资金存在有对应资产;③基本建设、信息化项目资产交付使用时及时、准确入账。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3
		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资产管理制度的有效性;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账实相符等。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20%,扣完为止。	3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考察乌鲁木齐市科协在用固定资产数量与所有固定资产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乌鲁木齐市科协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在用固定资产数量/所有固定资产数量)*100%。若固定资产利用率≥95%为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的6%,85%以下不得分。	3	3
	国库管理	决算编报规范性	考察决算编报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	决算编报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每出现一项不符合扣权重分25%。	2	2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合规性	考察是否严格执行本市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是否按政府采购规定和流程实施政府采购。其中服务类的政府采购项目是否按照本区政府购买服务实施目录编报预算。	①严格执行本市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按政府采购规定和流程实施政府采购;②服务类的政府采购项目按照本区政府购买服务实施目录编报预算;③招投标文件内容规范完整;以上每存在一点不符扣除权重分的1/3,扣完为止。	3	2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规范性	考察是否严格执行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的相关要求。	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符合管理要求,且按时上缴、合规及时使用,得满分,存在一项不符合要求的,扣权重分10%,低于60%,不得分。	2	2
	二、履职效能指标				30	
	数量指标	创建科普教育基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完成创建科普教育基地工作。	完成率=(2023年度创建科普教育基地/5)×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3	3
		成立企业科协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完成创建企业科协工作。	完成率=(2023年度创建企业科协/10)×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三进科普活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市制度开展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相关活动。	完成率=(2023年三进活动开展次数/5)×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开展科普讲座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市制度举办各类科普讲座。	完成率=(2023年开展科普讲座/35)×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履职效能		更新科普系列图书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完成图书更新。	完成率=(2023年购买科普图书/6000)×100%。低于90%不得分。	2	2
		举办全国“科普日”活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完成“科普日”活动。	完成率=(2023年科普日活动开展次数/3)×100%。低于90%不得分。	3	3
		科技馆开展科普活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开办活动。	完成率=(2023年开展科普活动/80)×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3	3
	质量指标	三进科普活动参与人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市制度开展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相关活动。	完成率=(2023年三进活动参与人数/10000)×100%。按照完成比例得分，低于90%不得分。	2	2
		科技馆年参观人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接待参观人员。	完成率=(科技馆年接待人次/3.1万人次)×100%。低于90%不得分。	3	3
		购买图书验收合格率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完成图书更新。	验收结果为全部合格，否则不得分。	2	2
		创立“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成功上线科普乌鲁木齐融媒体平台。	成功运行得分，否则不得分	2	1.8
	时效指标	开展“科普日活动”及时率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按时，按国家、省制度规定开办活动。	及时率=(及时活动次数/统制度规定应开展活动次数)×100%。	2	2
	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合理性	考察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成本投入的合理性	项目及基本支出等均按相应标准执行，项目支出未超预算。	2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提升公民科学素质	考察是否严格按照2023年工作计划，提高公民科学素质。	2	1.2
满意度指标		参与科普活动人员满意度	考察群众对于各项科普活动的满意度	各类科普活动开展满意度抽样调查不得低于90%，高于90%得满分。低于90%不得分。	3	3
合计					100	82.1

2023年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重点绩效评价专家意见表	
2024年 08 月 16 日	
委托单位	乌鲁木齐市财政局
专家意见： 经对评述指标体系所对应的评审材料进行查阅评价，对2023年市科协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重点绩效进行评价，指标评分为82.1分，评价等级为“良”。	
专家签字： 朱红	

关于 2023 年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 整体支出预算重点绩效评价的调研函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

受乌鲁木齐市财政局委托，我公司承担 2023 年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重点绩效评价工作，为保证绩效工作的顺利开展，我公司委派张文妍同志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到你单位进行绩效评价工作的实地调研，请你单位提供必要的办公条件和基础资料。

此函。

中国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6 月 24 日



关于对 2023 年市本级重点项目评价报告 征求意见的函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

根据市财政局《2023 年市本级重点项目绩效评价通知书》（乌财综评函〔2024〕6 号），我司受市财政局委托对贵局部门整体开展重点绩效评价。目前，我司评价组撰写《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重点绩效评价（征求意见稿）》，现向贵单位征求相关意见，请贵局仔细审阅报告内容，特别关注提供资料是否存在不予公开事项。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监〔2021〕4 号）“委托方及绩效管理对象应当尊重第三方机构的专业性和独立性，不得干预其独立、公正开展工作”之规定，请你单位于 2024 年 8 月 5 日下午 16 时前将反馈意见纸质件和电子版（光盘形式）送达至中国投资咨询项目评价组（市财政局 610 办公室），联系人：张文妍，电话：18167820297。逾期未回复，视为无异议。

附件：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重点绩效评价（征求意见稿）



中国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31 日

关于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整体支出 预算重评报告相关问题的回函

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

贵单位于 8 月 2 日针对《关于市科协对 2023 年市本级重点项目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的回函》已收悉。经我司认真研究并经项目评价组讨论后，现将有关事项回复如下：

报告中第六部分内容相关修改意见已接受并予以修改，修改后报告详见附件。

特此函复。

附件：乌鲁木齐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中国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8 月 7 日

